

題詞

收到端午節寫的信後，再未收到你的信。「新月集」里面有一首「題郵差」，說郵差把封信都留給自已讀，難得收到你的信，是無足怪的。」

至於我的信，也讀你已感到寂寞了，每天每天地要你說，個天個天又都是些瘋瘋顛顛的，英明其效的談話，我也無辦法呀，每天每天總有這些瘋瘋顛顛的想念，總有這些瘋瘋顛顛的信件，尤其是總有足以引起瘋瘋顛顛的想念，觸到瘋瘋顛顛的情懷的這些遭遇，叫我怎能不寫呢？天下雖大，我實在不認識另外的什麼人，另外的什麼人也不認識我，你叫我不寫給你看又寫給誰看呢？

比如今天，我又作了一個夢，夢見你，也夢見咱們的女兒。你擁着女兒，我背着一個行囊，在路上走。我們不知從什麼地方來，也不知走了多少路；我們不知要到什麼地方去，却走到一個

不會到過的國度的邊界上了。

正要跨進這國度的土地的時候，猛一抬頭，望見一棟長柱，紀念碑似地聳入雲霄。那柱上寫着這樣幾個大字：

「一加一＝ \times ？」

旁邊附註：

「回答錯誤者不准踏此國土。」

我疑心我的眼睛有些昏花，用手絹把眼屎和灰土之類揩了一下；但那些字一個也沒看錯。

我說：「嗨，你看見了那柱子上的字了麼？」

「看見了。」你說。

我說：「寶貝，咱們到了一個頂好的地方了。幾年來，媽媽和爸爸都不知道把你放在那兒養才好，隨便哪兒，似乎對兒童們的教育都不很注意。現在到這裏，首先就看到啓發兒童的智慧的東西：對兒童們出的算學題目。此外一定還有有益於兒童的別的玩意。」

「這真叫做江山易改，本性難移！」你笑：「哈，嚇慣了，不說話，嘴吧會發癢的。」

「你以為我說的話不對麼？」我愕然。

「沒有，只是你以為小燕會懂得麼？」

「對了，」我世不禁大笑，於是改口問：「小燕，你知道數數麼？」

「知道，」她說：「從一個到席個，從席一到意席，都會朽。」

「那麼，媽媽告訴你算過算麼？」

「現過的，現過加法。」

「你看，」我指那長柱，「上面的字你認得麼？」

「那大季，」她看了一回說：「那大季我印得，細個現學題目，小學印不清。」

「那算學題目講的什麼呢？」

「它說一個加一個，等幾幾個？」

「你說等於幾個呢？」

「兩個。」她拔起指頭給我看。

「不是，」你笑，同時在她臉上吻了一下，「是三個。」

「啊啊，不細先個，細個。」

說着說着，我們就走近那長柱了。前面好多人停在長柱底下，却沒有一個抱滑或牽滑孩子

的。

我聽見一個大聲的喝問聲在人叢中間：

「一個加一個等於幾個？」

隨即從人縫裏穿過去，我看見一個高大的穿著制服的警察模樣的人，正抓住最前面的一個人。

我大吃一驚：怎麼，這問題不是問小孩，倒是問大人的麼？拿這樣的題目來問大人，天下有這樣的怪事？

「朗個！朗個！」小燕伸着兩個指頭大聲喊，似乎要證實聲音從前面的人們頭上越過去作第一個交卷的。

可是那警察——現在我看清楚他只有一隻眼睛——似乎沒有聽見，也沒有一個人掉轉頭來望咱們的寶貝。你一向都願意女兒成爲注意的中心；這樣冷淡，我看得出，實在有點覺得侮辱。所以連忙制止她：

「沒有問你咧，還沒有問你咧！」

「三個！」被詰問的那個人說。

我簡直不信任我的耳朵。怎麼會有這樣的答案呢？而且是個大人哪！然而更奇怪的是這道在行頭咧！

「對！」警察說。不，那是個警官。他把手一揚，在長柱旁邊的入口站崗的兩個警察就讓第一個人過去了。於是警官又問第二個人。

「五個！」第二個說。

「對！」第二個人也過去了。

「十個！」——「對！」——「百個！」——「對！」——「千！」——「對！」——「萬！」——「對！」——「十萬！」——「對！」——「百萬！」——「對！」……

這樣，過去了多少人。

「兩個。」忽然一個人說。

「什麼？」警官吼起來。「你說兩個？你受過教育沒有？滾開！趕快滾開！」他大吼，旁邊的警察就舉起手裏的木棒，說「兩個」的人連忙回頭衝開後面的我們逃跑了。這時候我又看見那兩個警察！一個只有一隻手，就是拿木棒的那一隻；另一個，却只有一隻腳。腋下撐着一根拐仗。

「一加一等於二！」另外一個人說。

「滾開！你懂得禮貌不？」一隻眼警官又吼，一隻手和一隻脚的警察又舉起木棒。那個人也回頭逃跑了。

看着看着要聞到我面前，小燕爲那警官的吼聲和警察的木棒嚇壞了。她抱着你的頭說：

「我怕，媽媽，別上那惡人們那裏去吧。」

我們就不等問到面前，回頭擠開後面的人們走掉了。

喘息漸定，我又禁不住口裏陰險有詞起來：「這是怎麼回事呢？這是怎麼回事呢？一加一不等於二，倒是等於任何別的數目！那麼，我們所知道的就全都可以推翻了：太陽不是圓的，倒是長的或者方的；雪不是白的，倒是黑的紅的以及無論什麼顏色；小燕不是我的女兒倒是我的媽媽爸爸或者別的什麼人；小燕的媽媽，不是我的妻子，倒是……呸！這太不可思議了，太不可思議了！」

「哈哈！」你笑：「我們的博士，今天也碰到釘子了！這平常不穩像無所不知，無所不曉的博士！」

「難道你知道是怎麼回事麼？」

「豈敢，不才略知一二。」

「那麼……」

「那地方叫做殘缺國。每個人都至少缺少一樣東西，肉體上的或者精神上的。」

「殘缺國？世界上有這樣的國度麼？」

「爲什麼沒有呢？剛才我們不是到了它的邊境麼？」

「對了！」我說，「那三個警察就都是少一點東西的。但是爲什麼一加一不等於二呢？」

「這都不懂得，以後你真得少吹些牛了！」你說，「凡是有缺點的人，都喜歡掩飾自己的缺點；因之，就不喜歡別人指出他的缺點；因之，不喜歡好說話的人，尤其不喜歡好說真話的人。」

「這與一加一等於二什麼相干呢？」

「一加一等於二就是一句真話。既然可以說這句真話，當然也可以說別的真話。可以說瞎子是瞎子，瘸子是瘸子；其實也等於說瞎子是瞎子，瘸子是瘸子。當着瞎子說瞎子是瞎子，當着瘸子說瘸子是瘸子，在殘缺國就是最大的不敬。」

「這話聽的一加一等於二！」忽然辟歷辟歷的聲音在耳邊一響，同時小燕嚇得哇地一聲哭出

目錄

早醒記	一一
給鼠輩	一六
擁護忠王李秀成	二二
關於「擁護忠王李秀成」	二八
談封神榜	三四
小雨點	三九
院鬼的拈鬚	四五
裝腔作勢的男人	四八
談雜文	五二
壁畫	五七
知父莫若女	六七

304530

湖風的水準……………七一

此時此地劇運初發……………七九

回信……………八六

魯迅——思想革命與民族革命的唱辯者……………九二

早醒記



早晨不知被什麼吵醒，迷迷迷迷，發見自己睡在城裏報館營業處的樓上。昨晚因為看過電影「怒海英雄」，天曉了，雨天，月亮沒有上來，路上也不好走，沒有回鄉下去。睡之前，隨手抽一本書來看，是「黑奴籲天錄」，一看不覺就有完了。熄燈後好半天睡不着，書上被追害的黑奴的影子和電影裏被發打的黑奴的影子結合起來，很清楚地顯現在腦子裏出現，糾纏。

抽價晚上的還睡是在早晨多睡一會兒。但在城裏却往往不能辦到；睡得正好的時候，警報來了。今天醒來，以為又是警報，側耳一聽，街上很安靜，警報聲也沒有，只聽見樓底下有幾個報童在說話，報童們還沒有去買報，就是報紙還未出版，我們的報是出得最早的，那麼，說不定現在還只五六點鐘。我閉着眼，想重新入睡。

拍上不知誰打了鐘一個身光。「嗚嗚……」接着哭聲就起來了，是孩子的。報童們真討厭，等報的時候，總要吵吵鬧鬧，毫不爲什麼就打起深來，而大的總是欺負小的。

拍上又是「一下」，「啊啊……」接着是更大的哭聲。這回聽出那哭的是個女孩子。那孩子只是哭，沒有罵，也沒有說什麼。這不是報章，報章縱然被打，縱然無力回手，口頭上總還有這聲老實。

拍上第三下。打之前，還有幾句嗚哩咕嚕，聲音很低，聽不清楚，「啊啊……」隨即被哭聲所遮蓋了。兩聲哭聲低下去一點兒，淚哩咕嚕又起來了，仔細聽，是女人的聲音，雖然聽不出咕嚕的什麼。咕嚕之後，接着自然是「拍！」，之後又自然是「啊啊……」。拍！」的聲音也聽得更清楚，不是巴掌打在肉身上，是板子。不必費什麼腦子，就知道是後面住的那位姓什麼的姨太太打她老人家的丫頭。後面雖然住着慈家，但主婦們皮氣都很好，從來不吵架，不打孩子，家裏也都沒有十來歲的女孩，而那位姨太太打丫頭又是常有的事。

那位姨太太，差不多天天都看見，是一位三十多歲的矮女人。有點兒胖，因為矮，格外顯得臃腫，像渾身的肉與衣服都糾結在一團。臉像柚子皮那麼黃，也像柚子皮那麼有許多小針眼。耳眼口鼻不必細描，都是使人不很樂意拜見的。我決不以爲難看的女人，性情也一定乖僻，事實上，美好的女人也往往有醜惡的性情，不好看的女人也有性情非常美的。但這位姨太太的實實在在叫人難以迴護；性格方面，雖然有許多地方尚待發見，但只就喜歡打丫頭一點說，至少我覺得可怕。

。她也許曾被她的老爺寵幸過吧，但那恐怕已經是年湮代遠的事了。報館的營業處設在這兒已經兩年，我們幾乎每次都要到這兒來，營業處的同人更是無論晝夜早晚都在這兒，我們却差不多沒有人知道她的老爺是誰。這就是說，兩年之間，她的老爺很少到這兒來，據說那位老爺就在本地某機關作事。和媽常常在一齊的並沒有別的什麼人，就只有那個十二歲的小丫頭。那丫頭雖然穿得很不像樣，身體瘦，面色蒼白，但眉目倒很清秀，尤其是眼睛，亮得很。她們兩個人住在一間房裏，什麼事都是丫頭作，燒飯，洗衣服，買東西，甚至於掃水。每天作了這些事之後，還有一件照例的事就是搽打。早晨晚上或者中午，一頓或者兩頓湯沒有一定。一到了這樣的時候，鄰居們尤其是營業處的同人們，就常常燈起眉頭：「唉，闊太太又在顯她的威風了！」

噫哩噫哩——拍——「啊啊啊啊」。

噫哩噫哩——拍——「啊啊啊啊」。

這樣周而復始的三個過程，以「拍」為中心點，「拍」以前的噫哩噫哩，是一段理直氣壯，義正詞嚴的訴說，那訴說是極動人的：貪嘴，貪玩，偷錢，打破東西，……如是等等，不一而足。「拍」以後的「啊啊啊啊」則是一種沒有字符的語言，是無告的弱小者在上天無路，入地無門，不能抵禦肉體的痛楚，也無力擺脫這大世的纏綿的時候，向冷漠的人間發出的求救的哀

聲。這哀聲，別人聽見了不知怎樣，我是只恨我自己無力，不能把那弱小者從淫威之下拯救出來，又無法懲治那肆虐的人，讓她（或他）也嘗嘗自己所加在別人身上的滋味的。

評說，鞭打，哀叫像十部鼓吹在我旁邊演奏，使我睡不着。我希望那位姨太太趕快結束她的傑作，可是她却毫不疲倦，一直繼續了半個多鐘頭。就像這世界上只有她們兩個人或者她們兩個人的聲音毫不妨礙別人似的。結束了之後，那聲音還在我的耳邊響，不但響，還使我聯想到昨晚看的「黑奴鐵天錄」和「怒海英魂」，一時竟以為那小丫頭就是黑奴，姨太太就是黑奴的主人或販賣者，而「黑奴鐵天錄」上所描寫的慘痛與殘酷的情形也就是這姨太太和小丫頭的生活紀錄。

「怒海英魂」里有一件小事，是很可注意的：販賣黑奴的人，却被別人看不起，也就似乎是一種很卑賤的人。天下卑賤的人，往往對於上面的人斜眉詬笑，曲意逢迎，一點也不以別人加給他們的奴役與輕視為可恥；但假如有比他們更卑賤的人落在他們手中，他們給與的虐待比在他們之上的人給與他們的却更為難堪。有人說，奴隸作了主人，比原來的主人更為殘暴；其何須到他們算作了主人的時候？比如那位姨太太，事實上已經被人拋棄，就是不被拋棄，也不過是一個姨太太，在人類中是屬於卑賤之列的。世界雖大，世界上的人雖多，比她更卑賤而又委屈在他人手下的，恐怕就只有這個小丫頭了，對於這唯一的在她之下的弱小者，她却毫無憐憫，毫無容赦地處

待！她的生活是寂寞的，悲涼的，和她共生活，共命運，是她的最親近的人的，恐怕也只有這個小丫頭了，對於這樣一個唯一親近的人，有什麼過失不可原諒呢？可是她却毫無憐憫，毫無容赦地虐待！難道身受的不幸都要十倍百倍地從這小丫頭身上得到報償麼？難道使自已不幸的不是別人，却是這無辜的丫頭麼？難道只要虐待這小丫頭，自己的一切不幸都會變成幸福麼？人慳真是一種難以理解的東西！

我以為地位的卑賤并不可恥，靈魂的卑賤才是可恥的。地位的卑賤有方法改變，靈魂的卑賤却無可救藥的。自己是卑賤者，被虐待者，不敢向虐待自己的人反抗報復；一旦遇見比自己更卑賤的弱小者，就絕不放鬆，給以虐待的機會。這就是卑賤的靈魂的標本！

卑賤的靈魂產生於有卑賤者和虐待卑賤者的世界。這世界不但虐待卑賤者，還使他們在被虐待中不敢乃至不敢想到反抗和報復，不但不敢乃至不敢想到反抗和報復，還把反抗和報復的對象誤認是更卑賤的弱小者。於是，卑賤者一面安於被虐待，一面還以能够虐待別人自意，而虐待卑賤者的世界愈得愈無漏洞，秩序井然。然而這世界其實是一切卑賤中之最卑賤的。

我詛咒卑賤的靈魂，但更詛咒使人靈魂卑賤的這卑賤的世界！

給鼠輩

早晨醒來，眼睛裏糊滿了眼屎，簡直什麼樣都不消。催我到牀頭邊去古林，沒有摸到沃古林到哪裏去了呢？眼病已經好久，早應該去請醫生看手術的，因為懶，又聽見一開刀，它還叫個字，帶有一點兒怕，加以手術費之類也不很便宜，就天天點點沃古林，作一種聊勝於無的醫治。沃古林是朋友的夫人密司王送的。有時候放在口袋裏，隨時點用，到被糸屏那兒吞去了，說那小麗子就打木刻樣很有用處。上調油墨的時候，用它滴松節油，方便而且節省。小孩子氣地要把灑子送給他。我答應用完了送，他就每次碰見了都催我趕快用完。到手的時候本來不是整瓶，現在也真地快用完，再過一兩天就可送給他。可是這回不知怎麼却掉不著，大概昨晚放在桌子上了。於是起身，打躬到桌上去找。不料脚伸到牀下去接拖鞋的時候，一隻雖然熟習地舉進去了，另外一隻却讓腳在踏地而手把高的空中來回地畫了幾個圓圈，還是找不著。睜開眼睛看，眼睛像瞪在米湯里面的，看不見拖鞋的影子。

「小陳！小陳！」我喊工友。

「什麼？」

「你進來掃過地吧？」

「是。」

「把一隻拖鞋掃到床底下去了？」

「我把拖鞋掃到牀底下去了？我又不是今天才掃地的，怎麼會把拖鞋掃到床底下去？」

「那麼床面前的拖鞋是——雙還是一隻？」

「一隻。掃地的時候我就奇怪，怎麼拖鞋只有一隻呢？」

「床底下不是還有一隻麼？」

「沒有！」他躬身向床底下看了一下。

「別慌呢？」

「沒有！」他又向桌子底下，椅子底下，書架底下看了一下。

有這樣鬼事麼？一隻拖鞋不見了？「那麼先倒水來洗臉吧。」

我「跳」跳地用腳找到了皮鞋，就「一隻腳穿皮鞋，一隻腳穿拖鞋，一跛一跛地到桌上摸沃古

林，不料手在離桌沿一兩分高的空中來回地畫了幾個圈，觸到了茶杯、筆、硯、書、稿紙、許多東西。只是沒有碰着沃古林，於是我跛到洗臉架前，用面巾把眼睛揩了一下，眼睛略略看得見了，再到桌上找沃古林，沒有，把書和稿紙之類足以隱蔽沃古林的東西都按了一下，沒有。我又把書一本本地拿開，稿子一張張地弄整齊，拿開，還是沒有。又打開抽屜，翻動抽屜里的一切東西，沒有；我又搜衣箱的每一個口袋，倒字紙簍，拿開床上的枕頭，被褥，還是沒有。這時候，小陳已經倒來了洗臉水。

洗臉的時候，這才發見漱口杯倒在書架上。里面的肥皂盒，牙刷，牙膏都在外面。肥皂盒打開着，一塊剛開始用的力士肥皂不知到哪裡去了。這肥皂是另一個朋友的夫人另一個密司王從香港送來送我的。牙膏瓶是穿的，外面狼藉着一些牙膏，一望而知是老鼠兒們的偷政。同時熱心的小陳在箱子背後找到了那隻拖鞋，可是前面的幾條皮子都給咬斷了，穿不得了。從前，我給老鼠咬壞過西裝，拿破命帽、枕頭、書籍及許多別的東西。現在才知道牠還吃皮子；連忙檢查皮鞋，果然，鞋口被咬破了幾個地方。於是我恍然大悟，沃古林也是老鼠拖去了，那小玻璃瓶的耐頭也有個膠質的東西。

許久以來，小陳就常常在泥土裏那牆腳的空隙。一窩好，夜晚聽見有噴噴地啃着竹子或別

的淋瀝的聲響，滴落在滑了油的地板上，沙沙地睡不著，雖然咳嗽，撮然拍牀打嚏風塵，縱然用皮鞋（那時候還不知道皮鞋正是牠們的食糧）敲着別的東西，那裏敲着，也至多只會發出一些微弱的聲響，不到半夜工夫，橋脚依舊是現出許多小洞，老鼠們也依舊在屎上，屎深上，牀上到處爬着，到處噴東西，並且到處拉屎。不寒，自然更糟糕，戒菸結隊，長驅直入，毫無忌憚地演習着各種各樣的武藝，更是吵得人睡不著。

但最可恨的還是青天白日，肥大的像小貓小兔一樣的老鼠明目張胆大搖大擺地從你身邊走過。有時候簡直站在房子當中，抬起頭靜着眼睛望着你，好像向你挑戰，好像對你說：「看你把我有什麼辦法。」那目中無人，有恃無恐的樣子，使你疑心這世界不是人的世界而是老鼠的世界。

我是個安分守己的人，我理想的生活是一種恬靜的生活。我不想妨害別人，也不願意別人妨害我的東西妨害我，我不侵犯別人的利益，也希望別人或者別的東西不剝奪我的利益，牛羣子就是這樣過的。人生於世，實在也難免有些煩惱，尤其是一些小東西們所給與的。天氣漸漸熱起來了，住在樓下，蚊子、蒼蠅、臭蟲、跳蚤都很多，吸血的東西們總是討厭的。但我覺得這些東西們的爲害還比較微小，也似乎比較容易防範或捕獲。惟有老鼠不但害人，而且出沒無常，善於逃避，最令人無法可施。物價較之戰前幾十幾百倍地增加，衣服論寸，鞋帽論百，就是三塊肥皂

一條手巾，也無不是幾件錢物，而所能收入的，有時候甚至比戰前的還要低。我不怨天，不尤人，也不想獵取不餽財物，但對於自己辛辛苦苦所儲蓄的或者朋友夫人的好意所贈送的衣物用品之類，却不能不較以前更為珍惜。我問老鼠們有什麼仇呢？不是並沒有見過牠們，打過牠們麼？一點點物品，完全為生活所必需，毫不奢侈，也并非想向誰銜恨，更不是想向老鼠們銜恨；那些物品，並不是從誰掠奪而來，更不是從老鼠們掠奪而來，物品還在家里，於誰也沒有妨礙，於老鼠們更沒有妨礙，這些又豈不是極其明白的麼？為什麼要把它們啃得亂七八糟，拖得無蹤無影？為什麼在這百物昂貴的戰時，還和在太平盛世一樣隨便大吃大喝；任意揮霍，難道那些東西是容易得來的麼？如果是有心，簡直是助桀為虐，為虎作倀，給大莊子老板們措剝削窮人的機會。如果毫無惡意，也未免太少爺皮氣，不知稼穡之艱難了。

我不知道世界上何以有這麼多的老鼠？不知道人們對於老鼠的橫行為什麼這樣安之若素，束手無策？更不知道這地方的人何以要吃貓吃蛇，吃得連一匹鱘一條蛇都不容易看見，使老鼠們更是毫無忌憚，報上不是說某處的鼠疫已經蔓延開來了麼？「碩鼠碩鼠……適彼樂土」古代詩人是不是對壽於老鼠的肥大與猖獗而想到別的好地方去呢？如果社會是進化的，是不是將來也有沒有老鼠，至少沒有像現在這種行為的老鼠的一天呢？

在這「樂土」不知在何處，無鼠之世不知是何年的現在，我願意向老官們賠告：

老鼠，你專以爲害人類的匪徒們，別以爲人類是好欺負的，別以爲你們那在黑暗中偷偷摸摸鬼鬼祟祟的害人技術會始終使人無計可施。我們人類能够征服自然，曾經征服了這地上的大大小小的動物；雖然現在是戰時，無暇顧及你們似的宵小，但總有一天會使你們死無葬身之地的。要挽回你們那可悲的運命，就是及早改悔你們的可恥的行爲。如果改悔，我想誰都會饒恕你們的過錯。比如我就不要作你們的忠實的臣民，如果把你們所需的東西告訴我，我可按日把它送到你們的洞府上來；從此你們就可以不勞而獲，而且比自己竊取的更爲豐美。何去何在，你們應該馬上抉擇。

至于親愛的小老鼠們，你們這般小，這般活潑天真美麗。當我聽見你們的時候，真不知道是怎樣歡喜你們，想擁抱你們，想和你們在洞裏玩耍。又不妨害人是這可以生活，而且生活得更爲心安理得；你們還年青，只要肯學好，總可以學得好的。別學你們的那些先輩，別走他們走過的路，別信他們給你們的一切教唆。凡妨害別人的生活，自己將得不到生活。縱然現在還未能這樣，將來也定會這樣的。努力吧，悔悟吧，新的前途，成爲人類的朋友的前途，正期待着你們！

擁護「忠王李秀成」

「忠王李秀成」是一個劇本，歐陽予倩作，這幾天正在桂林上演。關於戲劇或藝術批評之類，我都十二分外行，不能講什麼；但是我擁護「忠王李秀成」。這和這劇本的內容或形式以及演員技巧都不相干，我擁護的是這劇名：「忠王李秀成」。

歐陽予倩先生是否創作了一個成功的劇本，是否創造了一個歷史上的人物，我不知道；無說怎樣，我也不認爲是一作了不得的事；只有他在一切之先，把這劇本大書特書地叫做「忠王李秀成」，才是一個偉大的成功。是一件足以正人心息邪說，阻談行，放淫詞的義舉、義舉、壯舉。小寫太平天國的史實的劇本不是沒有，像「太平天國」，「石達開的末路」之類。寫李秀成的劇本也不是沒有，像「李秀成之死」之類。但是從那些劇本，尤其是那些劇名，都很難看出作者對於他們作品中的英雄的是非可否乃至予奪的態度來。只有「忠王李秀成」，一望而知，一聽而明，作者對於他的英雄是讚頌的，歌頌的，因爲它當真真地給李秀成戴上了那光榮的王冠：「忠

王」。「一字之褒，榮于華袞；一字之貶，嚴于斧鉞」的評語筆法，是我國文人的優良傳統，縱然那王冠本是他自己的，在文人的筆下，也不能輕易給他戴上；但既然戴上了，就誰也不能輕易取下。如果這還有一種見地去理解「忠王李秀成」這劇名，至少是這劇名，作者對於李秀成的景仰，是不啻着自其口出的。景仰李秀成，就是肯定李秀成；肯定李秀成，就是肯定太平天國！——雖然同時也是否定太平天國的那班敗類；肯定太平天國，言外就是否定滿清，尤其是肯定那班替滿洲打不平天國的所謂「中興名將」。這在當中可以說是一件無大八大的大事。

枕戈雨開始，我從上海回到武漢，看見武昌有二條馬路叫做「胡林翼路」；雖然不知道是否還有「曾國藩路」，「左宗棠路」……但我的心是憤恨的。同時，漢口有一種小報，似乎名字就叫做「民族日報」，副刊上天天刊載一些民族英雄的格言之類，那里面竟引了許多曾國藩之流的所謂「中興名將」的話，我實在為之大驚失色了。諸如此類的事，還有許多，我就寫了一篇「文章，題為「談是非」，說明那些所謂「中興名將」真是滿清的忠臣，如李以中與滿清皇朝為「是」，則推翻滿清皇朝的辛亥革命是「非」了。投到大公報「戰線」去，過了幾天，被退回。據編者說，總編輯張季鸞先生——讓我們向這位死者致敬吧，不知道現在「公報」了沒有——主張張採川云云，後來，就在「個」只出了一期的小刊物「哨崗」上發表了。

幾個月前，我從報上讀到「名人軼事」，說有一個名士自謂生平最崇拜某古人，那某古人就是那所謂「中興名將」之一：魯國藩。這更使我毛骨悚然：抗戰已經四年，中華民族的兒女爲了爭取民族生存，已犧牲了百萬千萬，而我們的知識份子，我們的名士，還在崇拜這樣一個人物，有什麼比這還可怕的呢！那些「中興名將」，不是身爲漢人，却爲異族的主子，親手殺了同族的民族革命運動的麼？他們鞠躬盡瘁，忠心耿耿所輔佐的異族的主子的後裔，——愛親愛羅漢債，——一直到現在，不還在甘心受日寇的發養，大做其滿洲國皇帝，誓死與中華民族爲敵麼？

我真不管一些人的腦筋裏的是非觀念何以如此薄弱！比如說吧，秦檜，吳三桂之類，固然沒有人崇拜，但那些格殺太平天國革命的「名將」，到現在居然還被人稱頌。其實秦檜與吳三桂，雖然爲異族服務，借異族的力量翦滅同族的異己的力量，終於把整個錦繡河山，雙手獻給異族，但秦檜時候的宋室，吳三桂時候的明室，實在已經廢了西山的落日，無力自保，真所謂大勢去矣！宋太祖杯酒消釋兵權，是更書聲讀藉的，一國國，他就替異族把自己的羽毛爪牙都一齊翦光了（此意，文天祥曾有論列，見宋書文傳）；明朝列祖列宗的酷刑峻法加到皮廬奴之類，專與忠良爲仇，也爲欠享之道。太平天國興起的時候，情形和宋明之季兩兩相反，西山的落日是滿清，太平天國倒在長時期是朝氣蓬勃的。雖然太平天國與滿清的勝敗，有不少的原因，

但容觀上，那些所謂「中興名將」，總算以旋乾轉坤，撥天揚地的本領使滿清屯兵，使太平天國滅亡了！那麼，那些「中興名將」的罪浮于案卷，吳三桂等輩，豈不是比「十加一」還要多清楚明白的道理麼？何以遂有人膜拜呢！

天下真有些怪事：在雍齒交替之際，新朝的異族主子以刀鋸開鑿逼迫舊朝臣民的當時，人們都求全責備，要求舊朝臣民以死殉國；所以不但降大錢、馬士英爲人唾棄，就是僅領不跪一死的錢謙益也不易得到諒解。這自然不壞；可是轉瞬之間，新朝的天下事大定矣，刀鋸開鑿換上一些別的揣摩人心的東西，雖然主子仍是異族主子，自己仍是舊朝臣民，不過稍爲時過境遷，就不妨屈膝稱臣，俟方域應隨天鄉試，吳偉業以詩吳夢子一代，民族國家的界限似乎不但自己早已撤消，就是別人那熟視無睹。再後一點的人就更幸福，不但滿口國朝今上，歌功頌德，並且掉頭與去譏笑那些被迫的先輩爲異類偷生。有清一代，這樣的名公巨卿實在太多了。別人爲生，死所應該不受的東西，他們爲了萬倍不重要的理由而奔馳以求之；別人爲生，死所應該守住的東西，他們爲了萬倍不重要的理由把它拋棄了。這是一。黃梨洲一代大儒，自己穿戴明代衣冠，到處講學，却叫兒子去和清人共修明史，並以此爲條件，換取自己的衣冠自由，其心較諸之推所記，教子弟製鮮卑語，彌鞮誓，以服侍胡實的，爲更不可問。這是一。情初有些明季遺老，感于國破家亡，無力

挽救，最後的表白，是不事僞朝；他們是漢人，明朝的皇帝也是漢人，而新朝則是異族，這中間至少客觀上包含着民族意識在內。民國時代也有些清季遺老，大概也感于國破家亡，無力挽救，所以最後表白，不爲民國服務；但他們忘記了自己是漢人，清室却是異族，甚至於他們自己在清季也不是什麼異角，毫無爲清室守節的必要；而他們却反引明季遺老爲同調，不知彼此所守，剛和反正是這三。另外恐怕就是崇拜那些所謂「中興名將」了。自然，崇拜他們，並不是崇拜他們那對於中華民族的罪行，而是崇拜他們的文章道德，治兵治學的方法；但是他們第一篇經世大文章已經全盤錯誤，還談什麼雕蟲小技？大節已經虧損，還談什麼私人道德？古今中外，聖賢豪傑，名將名儒，在任何方面，超過他們的人何止萬千；就是學些技術之末，更怎談到崇拜？而且，他們無論在其它方面，有多少美點，比起對於我們民族所犯的罪惡來，都是毫不足道的。反而正因爲他有學問，有些小忠小信小智小慧，足以使人歎服，他的其騙性就比其他的人的都要巨大、持久。他的美點都是幫助他的罪惡的，本身自然也就變成了罪惡，這一點應該首先明白。

儼然知曉份子的「名士」，尙且還崇拜那些所謂「中興名將」，那麼，不知今昔何世，抱殘守缺的迂夫子，不識不知，願帝之則的蚩蚩之氓，也就是我們的親愛的同胞們，其不明是非，不知顛逆，不辨邪正，以太平天國爲「長毛」，以滿清爲「我大清」，而滿口「曾文正」，「左文

「襄」，「胡文忠」的人，恐怕還不在少數。這是個萬分嚴重，也萬分迫切的問題，正因為我們的同胞的民衆國家觀念如此一塌胡塗，自寇求能長驅直入，淫精衛城，班東四才敢胆大妄爲，且這所到之地才有僞組織，才有「皇協軍」，才能安全固守，予取予求！如果現在還不急起直追，趕快糾正，我們的抗戰就只是自抗，百萬千萬同胞的死難也是自死，最後勝利的到來也就愈加遙遠。所以現在雖然民國已經三十年了，我們的文化人，思想家，藝術家，還有大聲疾呼地指斥那班甘爲清廷作儀的無恥之徒，表彰太平天國的孤臣孽子的必要；而指斥那班甘爲清廷作儀的無恥之徒，也就是表彰太平天國，表彰太平天國也就是指斥那班甘爲清廷作儀的無恥之徒。所以我說「忠王李秀成」這劇本，而尤其是這劇名，無論它在藝術上是成功還是失敗，都是足以正人心，息邪說，放淫詞，距詖行的。所以我擁護「忠王李秀成」。

一九四一、二、一五、桂林。

關於「擁護忠王李秀成」

(一) 林帆先生來信

潘彥波園先生：

看了野草三卷三四期附刊之後，對於先生大作「擁護忠王李秀成」一篇，表示非常擁護。忠王李秀成這幾天正在重慶上演，劇本我也看過，的確是「足以正人心，息邪說，放淫詞，詎說得」，先生對於「中興名將」以及一般「名士」們的沒有國家民族觀念，認為「萬分酸澀」，在下也有同感。不過先生不知不覺地遺忘了兩點小小附錄，似乎值得提出來討論討論。

一、先生說「秦檜與吳三桂，雖然爲異族服務，借異族的力量，剪滅同族異己的力量，終於把錦繡河山，雙手獻給異族，但秦檜時的宋室，吳三桂時的明室，實在已經成了西山的落日，無力自保，真是所謂「大勢去矣」；下面雖然沒有說明，但是由語氣上看來，任何人都知道是什麼了。先生把秦檜和吳三桂兩個賣國賊的罪行，輕輕地推到「大勢已去」上，讓它替他們作替死

鬼，我以爲是不必的，未必「大勢去矣」，就允許他們賣國，認爲是「情有可原」嗎？我想先生既然否定「中興名將」，當然不會肯定秦檜吳三桂之流，不過，由語氣上看來，先生實際上等於在替他們辯護。張祥先生又說：「太平天國興起的時候，情形和宋明之季剛剛相反，西山的落日，是滿清，太平天國倒在長時期中是朝氣蓬勃的……」但某那些所謂「中興名將」總以旋乾轉坤扶天搗地的外領，使滿清中興，使太平天國滅亡了。關於這，我不想多說；太平天國興起的時候，的確是蓬勃的，因此太平軍由廣西出湖廣，陷南京，一路勢如破竹，到了珠江口勝仗的時候，那些「中興名將」們，並沒有把牠們擊退，反而節節敗退，這可見「中興名將」們並沒有什麼「旋乾轉坤」的外領，太平天國的滅亡，還是內部的分裂和敵情的擴散，等到後來，各王殘殺殆盡，忠臣獻藥攻京，天王自新荒淫奢福，羣外亂舞的時候，眞所謂「大勢去矣」，那時，甯遠才攻入天京，滅亡了太平天國。這恐怕不能算是「中興名將」們的「偉績」，而是太平天國「實在已經放了西山的落日，無力自保」了。如果照前節秦檜吳三桂的那種說法，那麼先生在替「中興名將」，却不實在爲他們辯護，只說這豈不是比一加一等於二還要替發明前道理麼？

二、先生說清季遺老全是漢人，不應該爲滿漢節節，遺恨着民族意識，當然是不對的。可是張

着又說：「他們在清季也不是什麼要角，毫無爲清室守節的必要」，這句話，就頗有商榷的餘地：「一、既然說是「在清季不是什麼要角，毫無爲清室守節的必要」，難道先生未必說是：「如果要角，也不妨爲清室守一守節嗎」？我以為即使是「要角」，可是自己是漢人，也不應該特別大出力的，這在客觀上包含有民族意識在內，如不然，那麼，現在我們的敵人如果委先生一個「要角」的「職位」，先生不也去「鞠躬盡瘁」地爲「大日本帝國」「守節」了麼，太含糊了。二、這條「定理」如果擴而充之的應用起來：「要盡力，必需身爲『要角』」，如果自己不是「要角」，就隨隨便便，可東可西，這似乎也不大好。我們在整個的中華民族中間，不是什麼「要角」，難道我們就「毫無爲中華民族盡力的必要嗎」？

以上兩點，雖屬很小，但先生在立論上確是犯了相當的錯誤，這是個「萬分嚴重」的問題，因爲，像這樣，至少是不能「正人心息邪說，放淫詞，誣惑行」的。

——林帆自三月二十二日重慶

(二) 答林帆先生

林帆先生：

「竊鈞者誅，竊國者諸侯」，這是莊子的名言。對這名言我不知道有些怎樣的解釋；但總怎樣解釋恐怕都不能把莊子的本意，當作竊者應爲諸侯，竊到無罪或竊到乃是大丈夫光明磊落的行爲等等，那末莊子雖然把竊盜分爲竊到與竊國兩種，也並沒有替竊到者辯護。語曰：「兩利相權，取其重者；兩害相權，取其輕者」，不但利與害各有輕重之分，功與罪也應各有大小之別。任何情勢之下都不允許竊國，是立論前提；但各種情勢之下的竊國罪并不絕對同其輕重大小，說甲情勢下的竊國罪重於乙情勢下的，決不是說乙情勢下的就「情有可原」，也就並不是「辯護」。先生所指爲秦與辯護之點是落空的。

墨子公輸篇：「子墨子見（楚）王曰：今有人於此，舍其文軒，鄰有敝輿而欲竊之，舍其錦綉，鄰有短褐而欲竊之；舍其梁肉，鄰有糠糟而欲竊之；此爲何若？」王曰：必爲竊疾矣。」墨子說不患爲人取與短褐與糠糟，決不是說如果鄰人所有的不是敝輿與糠糟倒提文軒錦綉與梁肉，無論自己已有無文軒之類，都應該法竊。文章本有擒縱進退之法，不可膠柱鼓瑟地解釋。偷竊奸淫都是犯罪的，誰不知道？然而談話之間也常有這類的句子：爲了十萬八萬而偷竊，倒也罷了；可是某甲偷竊不過極少數的錢，爲了美好少女而踏踏窟窿，倒也罷了；可是某乙的對象却老而且醜。其意是說犯一回罪不上算，并不是勸人偷竊多金，姦淫少女。一定要作如此解釋，也無法可

想，天下本有許多迂執的聽話人；而「欲加之罪，何患無詞」，善於羅織的訟師和法官歷來也不少。先生以爲我好像說如果是要角就不妨爲清室守節的問題，我作如此觀。

先生引用了我的原文：「但是那些所謂中興名將總算以旋乾轉坤掀天揭地的本領使滿清中興，使太平天國滅亡了」之後，說「太平天國的滅亡，還是內部的分裂和政治的腐敗……」好像我對於這一點毫無所知。但是我的原文是這樣：「雖然太平天國與滿清的勝敗有不少的原因，但容觀上，那些所謂中興名將總算……」，並沒有抹煞太平天國主觀力抗上的弱點，甚至還包含着當時國際投助的得失等問題。先生用割裂的方法來翻出我的無知，態度是有些欠平允的。先生又說：「太平軍由廣西出湖南，陷南京，一路勢如破竹，打了不少勝仗，那時，那些『中興名將』們並沒有把他們滅亡，反而節節敗退，這可見中興名將們並沒有什麼『旋乾轉坤』的本領」。這似與事實不合。我們所說的中興名將是預會左湖彭之流，在太平軍陷南京以前，他們還未起用，還未握權，并不是以證明他們沒有旋乾轉坤的本領。

但這些都是小事。重要的是先生說「太平天國的滅亡還是內部的分裂和政治的腐敗」，并用我說宋明兩代的話說他們「大勢法矣」，「實在已經成了西山的落日，無力自保」云云。我不想在此臆測太平天國滅亡的原因，指出那些原因的注從以及互相糾結互爲因果的關係，因爲那非三

皆兩語可了，也似乎逸出了討論範圍。我只想說，無論太平天國滅亡的原因如何繁複，但在論中興名將的場合，過於強調太平天國內部原因，認太平天國滅亡，簡直「不能算是中興名將的偉績」，其實是爲中興名將洗刷——太平天國完全是自己滅亡的，與清室和輔清室的漢奸無關。替他們辯護的不是我而是先生自己。先生反說我的不與先生有同的論調，「却不啻爲他們辯護」，文意非常費解。下面選用我的話來回擊我：「這豈不是比一加一等於二還要清楚明白的道理麼？」老實說，這是一加一獨不等於二還要難以清楚明白的道理！」

勿復不恭。

滄臺滅閩 四月八日

論封神榜

封神榜這部書，一向沒有登過大雅之堂，字句粗陋，章法呆板，結構草率不說；把許多後來才有的人物，姓氏，軍用器具，文章體裁……都扯到商周時代去，實在值不得博雅君子們底一笑。儘管這樣，封神榜却作爲大眾讀物之一，在中國舊社會裏面，佔着它穩乎其不拔的支配地位。「姜太公在此，諸神迴避」的紙條兒，到處都可以碰見；財神趙公明，東岳大帝黃飛虎以及麒麟送子的三霄娘娘……底廟宇各地都有。至於三頭八臂的哪吒，八九玄功的楊戩們底英勇的戰績，就是不認識字，沒有直接看過這書的擗下放牛的人們，也甯得出一兩套來。有一年，我在軍隊裏面，打仗打到東江很偏僻的鄉村裏面，那些鄉村裏，甚麼都沒有了；只剩下幾堆沒有燒完的土牆。那些牆上，高高地貼着些褪了色的紅紙條兒，上面寫着甚麼「金靈聖母神位」，「火靈聖母神位」之類；雖然到現在我不知道那些地方的農民把「聖母」們當作怎樣的尊神在供奉，爲甚麼要供奉，平常以怎樣的方式在供奉。中國底舊小說，在舊社會裏，已經失掉了小說的意義而成功

爲歷史的經典的，封神榜恐怕要算第一部書了。

然而大衆選擇了封神榜這部書，並不是偶然的。除了書中的故事架空詭幻，足以動聽並非「博雅君子」的大衆以外，這書還「第一」對舊社會所迷信的神道底來源，給了一個歪曲的解答。第二，告訴他們：「朝廷」如果無道，使得民不聊生的時候，就會有真命天子出世。第三，教他們在自己底困苦的生活之中，咀嚼着神奇的超現實的幻想來作自我麻醉。這三點，對於大衆都是要不得的。迷信在某種制度裏面本是免不掉的。大衆底知識，不能分析、了解許多「不可思議」的現象，於是只好推之於超越的神；到了推之於神之後，「神又是從那裏來的呢？」這問題又馬上發生。封神榜答覆了。這答覆却使大衆更迷信更愚昧。真命天子出世，本來不是大衆自己底希望。大衆底希望很簡單：生活底改善。江湖術士之流乘機起而告曰：要生活改善，除非真命天子出世。這樣，大衆才把這怪物收爲己有了，至於不教大衆在實生活中學習奮鬥，反教學會麻醉，顯然又是一種陰謀。這裏，大衆完全處於被欺騙的地位。

不過封神榜，如果要說它好，不見得就沒有話。譬如說它暗示着多少革命的意義，似乎也可以。我們有很多教我們「爲國家，秉忠心，食君祿，報皇恩，」「除暴安良，改邪歸正」的書，像施公案，彭公案之類；誰敢大膽跟皇家作對，那結果就一定很慘，像以「海盜」著名的水滸，

不是數一百單外將去爲朝廷平寇，就是爲朝廷所平。居今論古，推己及人，安知封神榜底作者，不是故意找出些材料對這一確有的史實來，又故意使它穿上神怪的衣衫，以掩飾它底內容的呢？例如周跟殷，用歷史的眼光看來，不應該去像後世那樣醜惡的君臣關係。封神榜寫的那樣慘酷有价事，如果不是對歷史的無知，說不定就是別有用心。自然，即使這樣解釋，也並不能提高封神榜底多少價值。這書所寫的革命，並非起自民間，結局又不見真有制度底改換。在現在看來，豈非「以暴易暴兮，不知其非矣！」難說這話對若干年前的封神榜底作者，未免太苛。

封神榜上最難辯的兩句話是：「成湯氣數已盡，周室天命所歸。」就這兩句話，演出了許多「正」教跟「邪」教底衝突。甚麼「氣數」，「天命」，「正」跟「邪」之類，固然玄妙難測，只是江湖術士底濫調。但剝去那江湖術士的外衣，也未嘗不可以有樸素的腳踏實地的解釋。在「氣數已盡」跟「天命所歸」的兩方底對比，封神榜寫得很爲盡致。氣數已盡的那方面，一切的權力都存他底手裏。他可以馴動天下的兵馬去撻伐他底仇敵。他底祖宗在幾百年以前就替他留下許多根基，養成許多忠臣義士來替他效力。許多「君要臣死臣不敢不死」的理論家替他辯護。許多武士極周密地爲他守衛。他有許多高官，厚祿，空名或實惠可以獎給効忠於他的人們。甚至跟他毫無關係的人，像通天教主，申公豹之流，都各爲了自己底某種原因，暗地裏爲他奔走，拚命。

一句話，一切形勢都是利於他的。但是他底壽命延長一天，就是他底罪惡加重一天，加多一天；種種掙扎的手段，剛剛都變成了他底罪惡；不過格外使人民認清他，惱恨他，加強打倒他的決心罷了。另一方面呢，恰好相反，起初，人是少的，力量是小的；但是他們是「天命所歸」，於是登高一呼，萬衆都響應了。撲滅！他們底敵人永久也不會忘記。瞧，三十六路伐西岐，「誅仙陣」，「萬仙陣」，多厲害！並且「亂臣賊子」的頭銜，刻在他們底額角上，一離開隊伍，未必不真會「人人得而誅之」！然而無法，他們終要「會師孟津，觀政商郊」。

又，督勢力方面，白白死了許多忠臣義士武人說客，沒有發生甚麼效果，是很可惜的。用封神榜的說法，這些枉死的人們，或者是因爲「執迷不悟」吧。但像通天教主那樣法力無邊，該不會再執甚麼「迷」了；乃因門下畜牲道中的角色太多，竟受小傢伙們底播弄，想用自己底道法，挽回已倒的狂瀾；卒至身取名裂，遺羞於天下後世，未免太不上算。還有申公豹先生，本是「玉虛門徒」，也很懂得點「天命」一氣數，本可以「返本還元」，成爲真仙的吧。又不料爲了一點私人意氣，甘心叛教，不辭勞瘁地到「三山五岳」去煽動「道友」們來跟同教的師友弟姪們作對，以致斷送了許多「道友」底性命，自己也身填北海，更爲不值。這些「逆天行事」的榜樣，封神榜也寫得很不錯。

總之封神榜這部書，光憑它底神怪這一點，就毒害了中國社會不知多深多久，是誰都不能辯護的。不過我們「讀書人」，本有點愛作「翻案文章」的怪癖，如果做會歷來說話之難，肯到沙裏淘金，絃外尋韻，就是很無聊的贊，也未必不可以尋出多少意義來。若說想借「天命」「氣數」等江湖術士底濫調來妖言惑衆，則吾豈敢！

一九三四，上海

小雨點

——三四流以下的作家的罵人文章，就像小雨點灑在身上。

梁實秋

一 讚壞

新的英雄站在高高的舞台上大聲喊叫：「誰有本事就上來較量較量！」
可是擂台周圍是一條深而寬的壕溝，壕溝里盛滿着糞便，便是游泳家也只好皺眉，歎氣。
於是我們的新英雄至今而且恐怕會永久碰不到一個敢和他交手的人，因為他的地位站得好。

二 揚威

希特拉對民主國說：「你們『團結』我，你們就錯了。依賴人多勢衆的辦法，正是我們（
）所投鄙夷的一箇手段。獅子老虎總是獨來獨往，只有狐狸和狗纔成羣結隊！」

然而希特拉仁兄，你爲什麼還要說「我們」呢？正在自詡爲獅子老虎的時候，屁股下却拖出狐狸尾巴來。

獅子老虎又是什麼東西呢？是獸類，却吸別的獸的血，吃別的獸的肉。這同類的血，吃同類的肉的畜牲！

獅子老虎也吃人，但據說有一種美德：不吃死人肉。吃死人肉的只是野狗蛆蟲之類。

三 定分

貝當佛朗哥之流說：「我們容忍一切，就是不容忍那『不容忍』的態度。」罰藻多麼美麼，又多麼確切呀，只一句話，把自己的身份和性格都表現無餘了。容忍主人所屬給他們和別人的一切，但決不容忍奴隸們的無法容忍時的憤懣和反抗。而且貝當佛朗哥在這一不容忍上是極端「自由」的，這些卑怯的奴隸總管們！

四 明術

楚平王是偉大的，因爲他的屍體也可以使英雄們建功立業。

伍子胥也是偉大的，因為當他鞭打楚平王的屍體的時候，那屍體連哼也不敢哼一聲。

然而在伍子胥卻是無法可想，吳師討衆地趕來，楚平王已經死了，就只好鞭屍洩憤。伍子胥的徒孫們則不然，楚平王活著時，一個個銷聲匿跡，不知躲在哪處；剛一死，他們就從各個犄角落里伸出頭來，楚平王的屍體莞爾而笑曰：「山人早已算就了！」

五 懷古

我敬佩阿Q。

他不會說：「我的臉被趙太爺親手打過，所以我了不起。」

也不會說：「趙太爺打過我，所以他不是東西。」

更不會跑到趙太爺的仇家——假如趙太爺有仇家——捧着臉說：「瞧，我早就忠於府上了，姓趙的那老東西打過我的耳光，就是證據。」

世道衰微，阿Q的模實遺風尚有存焉者乎！

六 估價

浮士德簽過靈魂的賣契之後，他的肉體就得到完全的「自由」了。浮士德的靈魂多少錢一斤，費無明文，這是哥德的疏忽。

考據家曰：每斤五百馬克。

原來價錢也果真是價錢。可是一說，那正是馬克狂跌的時候。

七 感劇

舊戲里有一齣「打花鼓」：打花鼓的女人在跟大相公如此如此之前，討價還價，扭扭捏捏地說：「我們是人人人，清水貨。」我聽了要作嘔。

江湖賣藝的女人，真在火坑里修行，出污泥而不染的蓮花吧，但她決不會動不動表彰她自己「是人人人，清水貨」。她無須說，也沒有機會說——她不和人在某一種勾當上討價還價。開口閉口「是人人人，清水貨」的這種「清水貨」其實早就和野雞鹹肉差不多，滿身梅毒花柳了；如果說這是美德，比野雞鹹肉恐怕還要等而下之的。「夜上海」里的吳娘說：「人家別的舞女，並不是什麼學校的高材生，還不都是假造身世，假門假事地編了謊話來自我宣傳？」真是一語揭破。好在大相公之流，總是明知故昧，并不計較這些。

「我們是自由主義者，」這是一句好話，可惜真正這種人往往不說，而說出的場合，那意蘊常等於「奴奴是人家，清水貨」！

八 頌家

某教授說：天下之所以還如此其糟者，因為一部份人想有一個家而不可得也。道話，對一部份人是確切的。

那麼，我們祈禱那一部份人早日得到一個家吧。

那麼，我們爲那想家多年而終於得到了家的人們慶賀吧：堂哉皇哉，美奐美輪，歌於斯，哭於斯，從今以後，不再是「喪家的」什麼了！

如魚得水，如虎添翼，真是得其所哉！得其所哉！

九 喜雨

金瓶梅上有一個回目：「王婆幫開遇雨」。幫開而風不吹，雨不淋，安安靜靜自在在，白花花銀子，固然很好；但未免斷不出幫開的勞績。如果遇雨，雖非什麼滔天大禍，而一身濕漉

澆，不必開口，也够使人想到「爲誰辛苦爲誰忙」，不能不多掏腰包了。

然而這的雨太大；說不定也會傷風咳嗽，於身體也不很適宜；真好，遇着的是微雨，既可耐好，又不傷身，兩全其美。

那麼，小雨點，去罷，去酒在王婆身上，她會款迎你，爲了你是她的恩物。

一九四二、一、八、桂林

魔鬼的括弧

科命布在汪洋大海中第一眼看見一塊木片，一片草色的時候，他是如何地狂喜呀。陰地——他大叫。從此，他勝利了，成功了。自有人類以來的最大的勝利，成功。

科命布曾經怎樣狂喜，魔鬼也怎樣狂喜；科命布曾經怎樣高叫，魔鬼也怎樣高叫，當魔鬼從人們那里發見了括弧的時候（就是那別名引號的括弧——）。人們有時候用這括弧。從此，他勝利了，成功了，自有魔鬼以來的最大的勝利，成功。很快地，差不多一秒鐘的萬分之一的時間，他就學會了運用那括弧，而且比無論誰都用得好。魔鬼是聰明的。

魔鬼的敵人是神。神在人們中間的信仰是不可動搖的——神的言詞是不可駁復的，神的勇力是不可戰勝的，多麼長的時間，魔鬼就為這些事而苦惱着。現在，這些苦惱沒有了，他笑了，他有一個巧妙的武器，括弧。人尊敬神麼？他在神上打一個括弧；神是崇高的麼？他在崇高上打一個括弧；神是正直，勇敢麼？他在正直，勇敢上打一個括弧——無論什麼，只要是屬於神的，他

都毫不躊躇，毫無例外地給打一個括弧。這樣，就無須乎再忙於搖撼神的信仰，忙於駁復神的言詞，更用不着和神的勇力比賽，神就自然不是神而只是「神」；神的崇高，正直，勇敢也就不是崇高，正直，勇敢，只是「崇高」，「正直」，「勇敢」。在括弧里的字樣，向例是含着諷刺的意味的。

但是縱然這樣，魔鬼還是不肯罷休，他還沒有得到完全的勝利，完全的成功。他還必須在自身上打上括弧，在自己的屬性上打上括弧，比如卑劣，邪惡，怯懦等等。這樣，不用說，魔鬼就不是魔鬼而是「魔鬼」，卑劣，邪惡，怯懦也不是卑劣，邪惡，怯懦，而是「卑劣」，「邪惡」，「怯懦」。而括弧里的字樣，向例是含有反諷的意味的。

於是神不但不是神，反而只是魔鬼；魔鬼不但不是魔鬼，實際的意義，反而是神。不言而喻，崇高反而是卑劣，而卑劣則是崇高；正直反而是邪惡，邪惡倒成了正直；勇敢不過是怯懦，怯懦却正是勇敢；這真是旋乾轉坤，化男為女，移山倒海，俾晝作夜的神通，而魔鬼却并未費吹灰之力，不過輕輕地在無論什麼上都打一個括弧而已。魔鬼是聰明的。

從前，神和魔鬼的分別是很顯明的，一望而知；現在似乎漸漸混淆起來了。從前是神不說魔鬼的話，魔鬼不說神的話的，現在，神雖然仍舊不說魔鬼的話，但魔鬼無論做着怎樣反神，廢神的話，

行爲，却滿口都是神的語言了。既然也有聽覺，記憶，發音器官，神的無論什麼話他都可聽到，能住而且說出的，不過只有細心人才聽得出牠的話里頭的括弧。

「親愛的魔鬼呀，您的方法雖然巧妙，豈不也有點阿Q氣麼？」

「您瞧！」魔鬼回答，牠指着阿Q禪笑，原來他早已在阿Q上打上括弧了：「阿Q」。魔鬼就這樣在一切之上打着括弧。

只有兩件事是魔鬼不能明白的：

- 一、在一切上打括弧其實等於對什麼也沒有打括弧。
- 二、明眼人會看出牠的括弧是魔鬼的括弧；而魔鬼的括弧也就等於沒有括弧。

裝腔作勢的男人

舊年年底前一日的大公報文藝上，有一篇上官碧先生的「廢郵存底」，里面有這樣一段話：

你說的最近的刊物，我見不着，內容如何也不明白，但據我估想……有些人生活不得意，用「文化人」名義寄食於他所看不起的人籬下，牢騷滿腹，既無勇氣向腐敗的負責者攻擊，又無知識向社會或歷史算一算帳，無事可作，到末了自然只好在小刊物上，向同行中名氣較大爲人注意較多的，發發牢騷。或明說自己在冷處空處來那麼一箭……寫作的情緒既如此，文章不高明，態度又欠佳，事情都極其自然……即罵到頭上，我還覺得可以同情，不會生氣。

意思很明白：這位上官碧先生，是「文化人」中的「名氣較大，爲人注意較多的」大好老，什麼時候被人罵了，他是大度的，「還覺得可以同情，不會生氣」。罵他的人是誰呢？值不得一提，寄人籬下，「既無勇氣向腐敗的負責者攻擊，又無知識向社會或歷史算帳」，「文章不高明

，態度又欠佳」，真是「什麼東西！」至於我們的上官碧先生豈已呢？不用說，並不寄入籬下，或者所寄的籬，又不屬於他所看不起的人；現在正以大無畏的禱神攻擊腐敗的負責者，用大知識向社會或歷史算帳，文章高明，態度佳妙，而且有不看刊物的內容，就能「估想」一切的神通。一言以蔽之曰：了不得！

然而對不起得很，這文章似乎早在什麼地方看見過。大概是十多年前吧，陳西滢教授們就說過魯迅不敢攻擊軍閥，曹錕賄選時，他也在教育部當僉事，以及放暗箭等等。現在的教授們應付論敵的方法，還是這一套。莫非「歷史」果真停頓了麼？這真要有大知識的上官碧先生之流和它算算帳才好。以下還有什麼「巢評讓天下，商賈爭一錢」，就是說他自己最巢評，罵他的人是商賈；「有些人所思慮，或在這個民族將來的命運，有些人却只爲個人出點小風頭便已得到滿足」，是說他自己正在思慮民族的命運，而罵他的人却只知道出小風頭等等。因此「若只是成天與二三似通非通的『文化人』在小刊物上打筆仗，各執一是，如呂氏春秋說的妄人爭年故尊，兩人爭年，以最後歎口者爲勝，未免太小覷自己的生命了……」。以最後歎口者爲勝，那的確是呂氏春秋時代的「妄人」的爭年法，對於現在的教授們，完全不適用的。現在的教授們，只消把自己說得如何尊嚴，崇高，偉大，而把論敵看成豬狗不如，不用與之爭論，這就行了；有這樣一付

對聯：「大人大人大人，大人在三十三天上替玉皇大帝蓋瓦；小的小的小小的，小的在十八層地獄爲閻王老子搗煤。」我們的教授，只消把「大人」和「小的」改成「我」「你」兩字，使對聯爲：「我在三十三天上蓋瓦；你在十八層地獄搗煤。」這就行了。以最先敬口者爲勝！

文章中還有這樣的話：

我們對於「文學」與「人生」看法，和一部分人的雖無是非可分，無高下可分，然而却實在有點「不同」。這不同從短短時間中論辯上糾纏，了無意義，不會有何結果……

爲什麼呢？不是說「異許讓天下，商賈爭一錢」麼？不是說「有些人所思想，或在這個民族將來的命運；有些人却只爲個人出點小風頭」麼？高下是非，一眼可辨，一言可決，有什麼不可分，有什麼「糾纏」，爲什麼「了無意義，不會有什麼結果」呢？

如果有人像這樣問上官先生，那一定是個大傻瓜。我們的上官先生，我們的大人物，大好老，豈是輕易和別人辯論什麼的？好像東萊博議上有這樣的話：「勢相敵而後訟。趙孟不與與訟，陶朱不與乞丐訟」，否則，就是「勝之不武，不勝爲笑」。而且如其真是一品當朝的趙孟或大腹便便的陶朱公，縱有無天無法，不度德，不量力的車夫 衙役，乞丐之流敢於持虎鬚，也只消叫警察抓去就得了，何以「訟」爲？

莫里哀寫過一個劇本：「裝腔作勢的女人」。可惜莫里哀死得太早了，如果活到現在，拜見
上官碧先生，一定又可寫一個劇本：「裝腔作勢的男人」。假如上官碧先生是個男人的話。

一九四一、三、一三、桂林。

談雜文

「現代」九月號底「文藝獨白」上有一篇反對雜文的文章。作者林希雋先生說：「雜文」底「蓬勃」是「畸形的發展」，「意義是褊端狹窄的。如果碰着文學之社會的效果之全般問題，則決不能與小說戲曲并日而語的。」「在目前，現時代，現社會……隨時隨地都有着……更有意義的諸文學製作之豐富的題材……爲什麼不下點工夫把這些寫成小說或戲劇，却偏偏要寫那種零碎斷片的雜文；」「要不是說明作家之甘自菲薄而放棄其任務；即便是作家毀掉了自己，以投機取巧的手段來代替一個文藝作者的嚴肅的工作。」「嚴格地說，是宣告作家創作精神的破產，沒有刻苦艱辛的態度來埋首一些繁重文學製作。」此外，林先生還說，寫雜文，「應視爲最可恥可卑的事，」「充其量只是一種浪費的生產罷了。」「不用說，「倘若以現階段的文藝眼光來看，這現象……非特無益需要之處，反且是一種惡劣的傾向。」

林先生底字典上，大約沒有更多的辱罵字眼了；不然，這篇「雜文」對不起，在林先生把

自己這篇大作明文規定爲「小說」「戲劇」以前，我只好不揣冒昧地稱它爲「雜文」。該不會一千多字就完卷的吧。

「雜文」是文章的一種體裁。它現在，也許還沒有成爲定型。但文藝上的各種體裁，都不是從天上掉下來的；雜文也跟小說戲曲一樣，會由作者的努力，形成一種固定的形式。何澐先生在魯迅雜感選集上說的「這種文體，將要因爲魯迅而變成文藝性的論文（Fenilleon）的代名詞，」正是這個意思。文章不從內容上去觀察，不注意文章所盡的任務，只注目於作爲形式的條件之一的體裁，把某些體裁拾到三三天，某些體裁打入十八層地獄，完全是形式主義的偏見。至於由某種體裁來推斷作者是可尊可敬或「可恥可卑」，這種智慧，恐怕只有爲沙利文餅乾公司服務的先知（？）「任道先生」才有的。

小說戲曲，不錯，能够用具體的形象，把社會的現實指示給讀者；它底任務的確不是雜文所能達到的。但雜文也自有它獨特的任務，爲小說戲曲所不及的地方。眼前就是例子，林先生的遺篇「雜文和雜文家」，林先生「爲什麼不下點工夫，把這些寫成小說或戲曲，却偏偏要寫成零碎斷片的雜文」呢？也許林先生自己以爲是「創作精神破產」所以「甘自菲薄」，「投棧取巧」；但依我看來，未必不是因爲這篇文章的「題材」，再下多點工夫，也不能寫成小說或戲曲，所以

不得不借重於自己所深惡痛絕的雜文的吧。依此說來，文章的體裁，各有各底用處；即使個人的偏見，看不起某種體裁，到了非用不可的時候，可又不能不採用。甚麼雜文「決不能與小說戲曲并日而語」是一句毫無意義的廢話。

雜文底「蓬勃」，也許可說是一種「畸形的發展」；但這畸形底原因，決不是像林先生所說，是由於作家之「菲薄」，「投機」，「可卑」，畏難，等等個人底缺陷之類；倒是有它磅礴的社會根據的。「在目前，現時代，現社會，現中國」固然「隨時隨地」都有着「豐富的題材」，可以「下點工夫」，「寫成小說或戲曲」。但是能下而又肯下工夫的是誰呢？有閒的遺老遺莊遺少們，只是天字第一號的孱頭。雖不一定積極地直接地成爲剝削者，但在這動亂的社會，一面既怕舊東西的殘害，一面又怕新的力量來奪去了現有的優勢，於是在自己的周圍起造一座牆，跟社會隔絕得水洩不通，好像某種動物，一遇險物，就先設法蒙蔽自己的眼睛，或把整個身體都縮到某種地方去。縱有「豐富的題材」，也看不見，還談什麼「創作精神」？有些沒落的「沈痛」，那只好「寄」之於「悠閒」，寫點四平八穩從容恬淡的正宗小品。以排遣遺死以前的歲月。不但小說戲曲寫不出，就連散文也只能「小」而不能「雜」！自然，有些聰明的遺少們，是會借「埋首」創作，來做逃避現實的口實的，可是他們的視野既小於針尖，又不敢正眼凝視現實，「豎

富的題材」，在他們面前，也變成貧乏。他們「寫成的小說戲曲」，只能是經過了粉飾的歪曲的畫圖。不過他們畢竟是聰明的，不但借「埋首」創作來逃避現實，並且借「埋首」創作來反對雜文了。此外還有些無文無行的角色，小說戲曲不用說，能够寫點通娘搗奶奶式的他們底所謂雜文，已經要算是他們底選手，根本就不該對他們存什麼希望。不用說，把「豐富的題材」，「下點工夫」，寫成作品的任務，只是在另一部份的作家肩上。這另一部份的作家，「豐富的題材」是與採取的，小說戲曲以及任何文藝體裁是要選用的，他們寫過不少的小說戲曲，現在還在寫，而且將不斷地寫下去。不過他們已經不是一個簡單的作家，他們要最迅速地反應出社會的日常事變，因此就較大量的產生了最直接最迅速地反應社會日常事變的雜文，由這種「畸形的」社會根據產生出來的雜文，不但絲毫不足以「宣告作家創作精神破產，沒有刻苦艱辛的態度」，剛相反，它正是作家底「創作精神」，它正是從刻苦艱辛中產生出來的創作。只有竊取雜文的光榮的形式來做反對雜文的雜文，像林先生的大作之類，才是這種雜文的例外。

現在再看社會上需不需要這種雜文。林先生為要說明「以現階段的文藝眼光看來，……非特無絲毫需要之虞」，故意把讀者對雜文的歡迎及雜文在讀者中影響一字不提，這手法是很巧妙的，可惜馬國在不留心的時候又露出來了。林先生自己說，「而雜文之不脛而走，正是不足怪的事

「。有這樣的事麼？雜文『絲毫無需要之處』却又能『不脛而走』；『走』了又『不足怪』。這道理恐怕只有林先生自己才懂得。『倘若以現階段的文藝眼光來看』，雜文底『不脛而走』，我也說『正是不足怪的事』。歷史轉動了前進的車輪，使大眾加強了文化的慾望；日常事變的千奇百怪，層出不窮，又使大眾迫切地需要理解。正同需要物質底供應一樣，他們也需要精神的糧食。『拿糧食來！』他們喊。可不一定限定作家只寫小說戲曲或某種特定的韻裁。不過『在目前，現時代，』他們不期然而然地多量地選擇了這種最直接，最迅速地反應日常事變，而又最淺顯最容易消化的雜文。在這種場合，雜文絕不是什麼『絲毫無需要之處』或『浪費的生產』，除了林先生自己底雜文。

壁畫

在某次宴會中聽見某咖啡店老板，是一個會喝酒又喜歡高談闊論的角色。酒酣耳熱，話匣打開，嘮嘮叨叨，決不休止，也決沒有一絲兒隙孔可以讓別人插進嘴去。他有一付高亢的嗓子，有一種辟易千軍的氣魄，有上天下地，宇宙蒼蠅，永無窮竭的題材，而且有話說出來就算，別人聽不聽，喜不喜歡聽，贊成或者反對，非笑乃至厭惡，都毫不計較的雅量。他是個天生的發言人，他的任務就是永遠發言，他一發言就萬籟俱息，整個屋子裏只有他的聲音在迴旋排宕，滾滾騰騰；德國大使每晚必找他喝酒，並且頂喜歡吃他自己作的大菜；魯迅終於做了和尚，於是「我們浙江」有了不少的名和尚，例如弘一法師，魯迅法師等等。而最難得的是他家的房子被日本強盜燒毀了，他不但不能避，反而哈哈大笑地說：「從今以後，我家裏不會再有肺病鬼了；我以後蓋造新洋樓，也不會有入反對了。」爲什麼呢？中國人的房子常常一住幾百年，不與翻造，不與消毒，甚至不與遷居，那裏面不肯可知，是一切傳染病菌滋養滋長的自由王國。他家裏似乎曾有不少

的人在他那屋子裏染上肺病而死去；而他又曾有要造新房子，被親眷戚族用風水說別的理由阻止了的經驗。德國大使喜歡什麼和魯迅爲什麼出了家之類，老實說，我不會感到興趣；但關於中國人的房子的一段話，却不深探爲佩服了。我也曾有一棟房子，也是被日本強盜炸燬了，我聽見這消息之後，也曾大爲高興，甚至比之於拔掉一顆痛牙，覺得渾身都輕鬆了。但爲什麼這樣高興的呢，一直到現在，我沒有找到說明；聽他一說，這才恍然大悟：積鬱甚久，要說而不知怎麼說出的話，原來如此！當然，多少的不同是有的，比如說，他很老房子也因爲妨礙他蓋新房子，我却連舊房子炸掉之後，也不會想到過這些。我知道，建造新居之類，是我的能力以外的事情。

我的房子，不用說，是祖傳的，以前有如何長遠的歷史，不得而知；歸爲我家所有，則是會祖手裏的事。它矮塌、狹窄、潮濕、昏暗、空氣不流通，而且因爲年紀太大，到處的牆壁都歪東倒西歪，千瘡百孔，要不是母親隨時記得修葺茸茸補，恐怕早已不能住人了。父親和這房子的感情似乎也不好，曾經幾次想把它賣掉，主要的因爲窮，但也因爲它給與我們的恩惠太少：人口不興旺，幾代人都很早就死掉，又都是「瘵火病」死的；陰陽先生說是房子的方向和別的什麼玩意兒都不很好的緣故。不過也終於沒有賣，如果真賣掉，房子上未免太難看了；人非到了真正山窮水盡的時候，房子總應該維持的。

這房子給我印象最深的，是廂房裏的壁畫。一提到壁畫，或者會聯想到什麼教堂，廟宇或宮殿裏的一些名家的傑作，如「最後的晚餐」之類；我們家裏的壁畫，却與這樣的東西完全無關。它們是一些散漫的小物件，手杖，笛子，撐開的陽傘或雨傘，飛行的蝴蝶，樹頂上的船，戴斗笠的農民，向水裏騰空跳起的游泳家，頭朝下脚朝上正在翻跟斗的孫悟空，扛舉着千鈞之重的楚霸王，乃至一些無以名之的各種形象。顏色在暗黃微綠之間。是一種帶着微光的膠質的東西，好像一個個地貼在那昏黃了的石灰牆上，有些地方還乾涸得微微地翹起來。房裏本來沒有窗戶，只靠樓口那裏的明瓦透來的一點稀薄的光線，光線又只能達到一點很小的地方。小時候，我每年夏天都要打擺子，每當高熱之際，在這昏暗的房子裏，我就清清楚楚看見牆上的蝴蝶、游泳家、農民、楚霸王、孫悟空們都是活的，甚且手杖笛子之類，也無不在那裏跳躍飛舞，並且一個個和我談着話。他們是那樣的快樂，自由，那樣彼此毫無關聯，也毫不關礙，簡直就像到了無政府主義的理想鄉一樣。畫這些壁畫的是誰呢？是我的父親，是父親的哥哥，是父親和他的哥哥的父親，他們正像蘇洵、蘇軾、蘇轍父子兄弟都是文人一樣，一門三傑，都是畫家。用什麼東西畫的呢，並非別物，就是他們肺腔裏的痰！親愛的讀者，寫到這裏，我實在覺得很惡心，不能再給你們詳細地描摹了。總之，我的祖父、伯父、父親，都曾在那廂房裏住過，他們都是抽鴉片，有痰火病的人。

，每天早晨其實是中午一醒，第一件事是咳嗽，接着就是吐痰，那時候，痰孟政策似乎還不是很週，所以他們也沒有採用。起初大概是吐在地上，但那須要勤掃，不掃，地上就黏不及的，不好走；鞋底鞋面也不免要巴上，並且附帶巴上一些別的東西。簡便的辦法，就是吐在牆上，人總不會常常到牆上去走的，縱然他有飛簷走壁的本事。痰是液體，所以雖然剛到牆上的時候，近於固形，不久就往下流；痰又是黏性的，流得非常緩慢，不等流到好遠，就乾在牆上，變成上述的各種形象的壁畫，也成爲我小時候悅目怡神的欣賞物，尤其是在打糞子，發高熱時候給我以安慰的良伴。

我在外面流浪了二十年，只在抗戰開始的那年回去過一次。剛到家裏的時候，覺得故鄉的街道窄狹，房屋低矮，和記憶中的故鄉似乎有很大的分別。但一跨自己家裏的門，馬上就證明這不過是錯覺，其實一切和十多年前是完全一樣的。「天地君親師」，還是外祖父那老實生寫的那幾個字，神櫃、方桌、靠椅……還是原來的那些東西，連地位也沒有移動一下；神櫃上貼的「天地陰陽百無禁忌」，「××取字××親友請呼」，「元旦試筆大吉大利」等等，仍舊是我自己的墨寶。小小的臥房裏仍舊擠滿了櫃子、桌子、床鋪，人在裏頭幾乎轉不過身來。床上的被臥似乎還是我離開家時的那床被臥，摺疊的式樣也是我從前的所常摺疊的，打開書櫃，熟習地取出了舊時

的窗稿：「類考叔純孝論」，「半部論語可以治天下論」……那上面還有老師的朱筆圈點和批語：「沙明水淨」，「清光大來」之類。只有那間廂房，母親因為家裏人少，租給別人住着，聽說那廂房裏的一切陳設都是我們的，也也都是那些老東西；雖然沒有進去，我相信那裏面的擺設的東西一定也和從前一樣，只有那壁畫，現在恐怕更多了，因為現在住着的那個人，和我年紀差不多，却和我的祖父、伯父、父親一樣，是個抽鴉片烟的癡火病鬼，每天早晨我都聽見他咳嗽、吐痰。我有時會想：如果我在家裏不出來，不知會變成個什麼樣子。現在知道了，我已經看見不到外面過這十多二十年的我的尊容，就是那個住屋的人，骨瘦如柴，面灰如土，眼目昏暗，兩腿顫抖，簡直就像將就木焉。這入就是我的差死鬼，如果我不在外面，在那廂房住着的應該不是他而是我，而我恐怕也已經上了大烟癮而且染上癩火病了。這真是一個奇蹟，快二十年了，這屋子裏的東西，一切都照舊，一點改變都沒有，我幾乎疑惑母親頭上還是那幾根白髮，臉上也還是那幾條皺紋。時間是如何地福佑這座古老的山城呀，他總是在別處轉來轉去，永遠不到這城裏來印上他的足跡，他簡直把山城的人們忘却了。我會在外面過過十多年麼？曾經走過幾千幾萬里的路麼？曾經傳過這樣那樣的事實麼？不，沒有，那一切都是虛幻，都是夢，我不過是十幾歲的未越雷池一步的山城裏的孩子，這屋子裏就是我的整個世界，這屋子裏的生活才是我的真實生活。

，我完全變成十多年前的我，我的感情完全變成十多年前的感情了。我本想躲在家裏讀幾個月書，寫點較長的文章的，誰知不行，一回家，一看見家裏的情形，連半點讀書寫文章的慾望也沒有了，外面辦刊物的朋友寫信給我催文章，我連回信也懶得寫，我覺得什麼刊物哇，寫文章的朋友哇，都與我不相干，正像火星上的人和地球上的人不相干一樣。要不是聽說日本強盜快打到漢口，漢口如果失掉，家裏也無法住下去的話，也許我就那樣躲在家裏不會出來。但是一到外面，我又覺得像我那樣的家，像那樣塗滿了壁畫的房子，實在不是活着的人所能住下去的。人是如何愚蠢可笑的生物哇，明明知道在那樣的家裏無法生活，但是回去了幾乎不能捨拔出來，甚至已經都拔出來了，還對它有多少留恋，覺得它對自己還有不少的誘惑性。正像一口的牙齒，本應一下拔掉，百事消除；却總以為那牙齒是自己的，對自己有用的，甯可在走路的時候，恨不得在地上打滾；半夜裏醒了又叫喚着坐起來，也不肯到牙科醫生那裏去請他行一次簡單的手術。而我的這種意志消沉，精神萎靡的處世態度，也正是在那充滿了壁畫的矮屋裏，在那矮屋的空氣裏養成。現在好了，日本強盜一個炸彈，一把火，不問我願不願，把我的痛牙拔掉了，我不能說簡直沒有對於頑強惋惜的心情，但一面也實在覺得這樣倒也痛快。所以聽了咖啡店老板的一番話，便因為同感而佩服了。不用說，他和我之間還有着一個不小的距離；他似乎是求之不得，得其所哉；我

呢，我不過無可奈何，聊復爾爾罷了。

然而那老板的話是錯的，我對於痛牙的依戀態度也是錯的。我們的房子太舊太壞太不衛生，必須改造，至少也該消毒，打掃，這是事實；但是作這些事的必須是我們自己；必須完全出乎我們的主動，並且用我們自己的手來完成它。也只有這樣，才能照我們自己的企圖稱心如意地改造；改造了之後，居住的人才仍舊是我們自己。日本強盜的砲火，究竟只是破壞，只是摧毀和誅夷，他不會替我們建造新的房舍，縱然建造了，居住在里面的主人也不會是我們。而強盜們的寸草不留，毫無容赦的態度，不但我們的房屋，連我們自己，我們的父母兄弟妻子兒女，乃至祖宗的墳墓，也無不在破壞，摧毀，誅夷之列的行爲，至少，在破破壞，摧毀和誅夷的我們看來，總是人類的悲劇。好萊塢的電影商精製過許多文明人征服野蠻人的影片，內容大都在描寫文明的人在那些荒僻的地方受野蠻人的迫害，終於不能不發大兵去征勦他們，用意在替文明人的野蠻辯護。這和蘇聯的北極探險之類的影片，是一種非常鮮明的對比，非帝國主義的先進國，所要征服只是自然，即人跡罕到的荒野，所誅滅的也只是零丁子試，而帝國主義的槍砲火藥，對準的却是和文明人一樣用兩腳走路的人類。自希特勒橫行歐洲，日本強盜進攻中國以來，白人已在大其地吞蝕白人，黃人也未嘗不吞蝕黃人，連種族的藉口也沒有了。如果不明白這一點，鼠頭齷齪於營東西的

毀滅，以爲什麼時候，倖存的我們可以在舊的廢墟上豎立起新的建造來，那就日本強盜不但不我們的敵人，而且反而是我們的恩主，我們就先在認識上成，帝國主義文化的俘虜，很容易變成歌頌異族，「爲王前驅」的洋奴，漢奸。

不能假手別人來替我們改造，決不是說我們自己可以因循苟且地不改造或賴債似地今天描明天，明天又描明天的明天，緩期改造。因爲像我的家那樣窄狹低矮的房屋實在不適宜於居住，牆上的壁畫實在不絕地傳播病毒。只要我們對這樣的房子不肯割造，不肯消毒，不肯遷居，那房子的不適宜居住和容易生病的原狀決不會自己改變，我們的生活也決不會好起來。這是一種可悲的落後現象，只要現象存在，那些自稱文明人自以爲是天之驕子的帝國主義像納粹德國和日本強盜之流是決不會放鬆，一定要來代勞，也就是破壞，摧毀，誅夷的。其實這樣的「代勞」早已開始，早已在強制執行，今天更是空前劇烈。我們固然要抵抗日本強盜的破壞，摧毀，誅夷，同時必須以最大的努力，最大的速度，自己改造我們一切陳腐腐朽的東西，房屋之類，猶其小焉者也。也只有不斷地澈底地迅速地改造，我們的國家，我們的民族才能卓立於世界，才能抵禦任何專制家的「代勞」。

然而任何改造都不是很容易的事；一生一世生活在那充滿了壁畫的房屋里的人，常常是精神

變態，意志消沉之輩，首先就不會有任何改造的慾求，縱然有，而人生幾何，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大難化小，小事化無的退却哲學，影響着他，是一。這樣的人大都是犧牲價值的破落戶，手無縛雞之力，家無萬貫之資，縱欲改造，地力不從心，是二。習慣於原來的住宅，在新的房屋裏反覺得處處拘束，不如舊屋舒適自由，此如說：不能隨意吐痰，豈非人生一大憾事嗎。則因之也無心改造，是三。看見別人都繼續活躍，而自己萎靡消沉，別人的房子寬宏朝爽，而自己的房子狹隘陰濕，因難逃恨，因恨成仇，視一切改造和改造者如大敵，終身成爲變態的擁護者，歎頌者，是四。起初爲見聞所拘，以爲天下的美好的房子都屬於自己的住宅，漸而爲敵見所拘，以爲別人的房子雖好，亦有缺點，終於因爲積怨難返，變成自己的住宅爲天下住宅之極刑具，正宗，別種住宅都不過是極惡的左道旁門的醜態罷。人都有正人心，息邪說，雜正道，排異端，先天下之憂而憂，後天下之樂而樂的高貴情操，對於房子的見解，上則道極態度，就價值成算，勢所必至地成爲變態的敵頭者，擁護者，同時也就是一切改造和改造給者的敵人，是五。其它以堪輿家的青龍白虎爲一，風水，黃曆上的不宜殺生，不宜修葺，不宜酒掃遷居之類爲金科玉律的正人君子這不在其列。爲了民族的安健，爲了同胞的衛生，爲了自己和子孫後代的發展滋長，而有志於解決住宅問題之二的房屋問題的人，一方面固然要和破壞，摧毀我們的房屋的日本強盜戰

門，一方面也應該說服那些反改革論者，和反改革論者之門，像咖啡店老板，既不能閉門於前，反而認強盜的破壞摧毀是改造的良機於後，縱然沒有任何更大的危險，也是十分阿Q氣的。

今天，正有許多前輩先生或準前輩先生在鼓吹東方文化，提倡精神文明，表揚中國陳舊的道德思想，例如說中國文化是世界上最富於青年精神的文化，古先聖王以孝治天下的遺意是政治哲學的極軌之類。那些前輩先生或準前輩先生，大概都是我們所敬重的尊長、師友乃至父兄，誰不願意自己的民族國家強大？誰不希望自己的子孫後代綿延於無窮呢？苦口婆心，用意非常之好。

無奈他們的意見，只是幾千年以前的老話，對於已經進步發展了幾千年，還要繼續進步發展下去的今天的中國社會和中國青年，那適應性多少應該打些折扣。我們決不反對孝順父母，決不主張打爺罵娘，欺先蔑祖；但要強調孝道為最高道德標準，要把它貫串於一切行為道德之中，就無異把人類，社會，民族，國家等多方面的人還原為家庭兒女，這應該容許有多少異議存在。我們的父兄，我們的師長，無論作了什麼，在他們主觀上都決無妨礙我們之意，我們知道。但是決不能證明他們的意見一定是對的。正像從他們腳踏里吐出來的痰，或者說他們親手所畫的壁畫，決不是爲了害我們；但作爲後一代人的我們，至少須有這樣一點常識：它傳播病症的力量，決不一定比別人吐的痰或所畫的，一定會小些。

知父莫若女

——一個美國紳士的側影——

有一種叫做「吾家」的書，是個小姑娘寫的日記，內容很有趣，值得一讀。原文大概是英文，有兩種譯本。兩種譯本的書名上都標明「林語堂女兒的日記」字樣。著者而聲明是某人的女兒，想是一種美國作風，美國的著者想是都用羅斯福總統的內姪，赫爾總理的表哥的侄女婿之類的資格著書的。中國呢——那說不了，現在自然是落後，不久恐怕會趕上的。

林語堂先生，即那幾位少年女作家的老太爺，究竟是個怎樣的人物呢？不清楚。憑貧弱的腦子想，一定是個大偉人，人都有關心大偉人的私生活，嗜好或者性格的古怪興趣，我自然也有。那麼，這位大偉人林語堂先生的性格，嗜好或私生活，是怎樣的呢？真想知道一下才好。不過，想知道也并不很難，他的女公子們合著的這本「吾家」里就記載得很詳細。一讀完這本書，我就好像看見了這位大偉人，並且和他相處過很久似的。這本書是白報紙精印的，買起來很貴，說不

定不能人手一冊。有沒有關分讀到這本誓，而又想知道林語堂先生是怎樣的人的麼？我可以略爲介紹，怎樣介紹呢？白，把這書中關於林語堂先生的記載的精華部分，摘錄摘錄是也。不過，請放心，決不多抄，以免侵害版權，美國著作家很喜歡尊重版權的。

父親和舊金公司猜獎

舊金公司的猜獎在美國很普遍，有一次父親也去參加過。起先他想要買他的紙煙，但後來我們知道可憐空殼包時，我們大家就幫着找尋空殼包。這十萬美金的頭獎，當然任何人都想得到的，這是十個大數目的金錢呀！

父親日夜的爲此忙活，有時遭到了困難他會到哥倫比亞大學圖書館去找尋解答。我們都認爲至少我們可得十元獎金。父親不願用他自己的名字，所以我們取了一個「林語球小姐」的名字。母親認爲父親是瘋狂了，她決不相信他會得獎的。但父親說：「假使別人可以得獎爲什麼我不能。我也并不在一股人水準之下呀。」所以我們孩子們都幫着父親湊集空殼包而猜度出東西來。後來有人把答案刊出來，每本五角錢，父親便買了一本，查對以後，發現了兩個錯誤。所以他換名再試。因我們又湊集了五十個空殼了。有一夜我們拿出來，一直工作到十點鐘。有一個答案父親認爲他是對的，而波斯頓人把答案刊出來出售的書里有一個却是錯

的，所以父親把上星期的答案郵寄給舊金山公司去，那是很興奮的。我們等候着舊金山公司的來信，說道十萬美金是我們的。但一個月後，答案已刊出在報紙上，有一千個人得着頭獎，所以我們的神經又緊張起來了。我們找尋林語珠的名字，但——沒有，一些也沒有林語珠。我們於是再查答案，才發現一個是——錯——了，父親很失望。但這却教訓了父親，習習是比較猜獎確能更多的賺錢。

——亞娜作（黃譯本頁三九——四〇）

亞娜是一位十三歲的小姐。這位十三歲的小姐的天真無邪的筆下，把這位林語堂先生的尊容可謂描寫得淋漓盡致了。瞧，「這是一個大數目的金錢呀！」「父親日夜的爲此忙著，有時遭到了困難，他曾到哥倫比亞大學圖書館去尋解答。」「假使別人可以得獎爲什麼我不能？」「父親很失望，」而且最後的神來之筆，是林語堂先生大澈大悟：「著——是比較猜獎確能更多的賺錢。」「假如這還不是林語堂先生的風貌，那就一定是他的靈魂。

林語堂先生長怎樣一箇人物呢？答曰：一個美國的紳士。

附註：前幾天看見報載，才知道林語堂先生是好萊塢某電影公司的顧問。一個朋友問我：「

林語堂爲什麼要進好萊塢呢？」我因爲不理解他，無法答復。現在，我有點兒懂得，可是那位朋友不知道到哪兒去了。如果碰見了，我倒要反問他：「林語堂先生爲什麼不進好萊塢呢，假如確能更多的賺錢」？

一九四二，二，六桂林。

胡風的水準

郭沫若先生在武漢尚未淪陷的時候，曾在「自由中國」第三期發表過一篇「抗戰與文化」。

里面說：

抗戰所必需的是大眾的動員，在動員大眾上，用不着有好高深的理論，用不着有好卓越的藝術……所謂抗戰理論並不怎麼高深，否，實在是極端的單純。敵人的大規模的侵犯是企圖滅亡我，我如不起來抵抗，便是坐而待亡，但敵人是外強中乾的，因為缺乏種種的資源，所以才來孤注一擲地對我作大規模的侵犯，我如澈底加以抵抗，便是斷絕敵人的資源而促進敵人的滅亡。所謂「抗戰到底，最後的勝利必屬於我」的理論，的確是很簡單的。但我們需要有多量的方法來表現這種理論，並需要有多量的機會來發揮這種理論，務使理論化為行動。對於這種理論的表現和發揮，是應該不厭其繁雜的……大眾既需要簡單的理論，而尤需要這種理論的翻來覆去的重複。普及並深入於民間的民謠和箴言，所含的理論並不怎麼高

高深，有的重述了幾千百年，而大眾並不加以厭棄，否，反而愈感覺親切，所謂習慣成自然，也就是條件反射積久而成爲無條件反射。

二十七年十月中旬，「國民公論」的第三號上，登載了一篇胡風先生的「要普及也要提高」，裏面有這這樣的話：

有些熱心的人說：戰爭是應該把精力集中在一點上的非常緊張的事情，那有工夫談文化的提高呢？而且戰爭是非常簡單的行爲，只消把「抗戰到底，最後勝利必屬於我」這些簡單的理論再三再四地告訴民衆，使他們「習慣成自然」，由「條件反射」變成「無條件反射」就成了，那裏用得着「高深的理論」「卓越的藝術」呢？想在戰爭裏面提高文化，那只是浪費民衆的力量，結果是等於妨害戰爭，也就是等於漢奸的行爲了。

從這兩方面的文章看來，這中間實在有點兒理論的問題，至少，郭先生的文章一再強調某一點，毫不加以聲明或限制，是很容易使人誤解的，雖然胡風先生推論到以爲主張提高文化水準，便「等於漢奸」，未免多餘。

這事情已經過去兩年了，郭先生在「文學月報」七八合期上又發表了一篇「無條件反射解」，據說，胡以先生的「要普及也要提高」和郭先生的主張「並沒有兩樣，只是在術語上有些誤會

「。原來條件反射和無條件反射，是兩個不習用的術語，「胡風先生根本沒有懂得」。於是郭沫若生講述了一番鮑佛樂夫的條件反射說的大略之後，還應用到當前的問題上說：

其實所謂「戰爭的政治動員」者，就是條件反射，因有此戰爭的條件，故有此民衆動員的反應，但我們須得用種種方法使它變成經常的運動，便是說即使沒有此戰爭的條件也將經常保此政治動員，使大衆獲得「無條件反射」。

然而胡風「竟把無條件反射解釋成木偶的活動去了」：

「在叫做「玩具世界」的影片里面」，胡風說：「當猛獸們侵入了「玩具世界」的時候，勞萊哈台慌忙地開動了玩具兵隊身上的機關，這些玩具的兵隊居然挪着前進，把那些侵略者打出了國境。我會用這來譬比過激民政策的信仰者們，俱現在的這個「無條件反射」論，其實也和勞萊哈台的夢想一脈相通的」。

胡風既如此不行，也就難怪郭先生要發感慨！

說穿了，可以說完全是一幕小小的悲喜劇。……我們中國的批評家，在自我修養上，倒似乎應該再把智識水準提高一些才好。

但是作爲讀者的我們看來，郭先生的話未免太囉囉滿志了。

第一，郭先生的「抗戰與文化」固然「是以動員民衆為前提，故須將側重在普及方面」，但在文章里因為太「側重」了，不但完全忽視了提高，並且從「用不着有好高深的理論，用不着好卓越的藝術」之類的詞句看來，還似乎有反提高的嫌疑。「側重」一面和忽視另一面尤其是反對另一面，這差別決不算小。就是在現在的這篇文章里，雖然一再聲明胡風先生的主張要普及也要提高，「這字樣和我的並沒有兩樣」，「而且是認定普及為提高的手段」；但同時却說：「我自己似乎並未想到把教育幹部和教育民衆的工作混為一片的地步」，又似乎又說，教育幹部固然必須提高，但教育民衆却只須普及就夠了。和胡風的主張仍舊「兩」。

第二，從胡風的文章里，一點也不能看出他不懂（雖然也不能看出他懂）條件反射和無條件反射這「術學」的術語。胡風所說的「木偶活動」，他已明言指的「愚民政策」；「無條件反射論」，不過和這愚民政策「一脈相通」，而不是其本體。他所說的「無條件反射論」，就是以爲戰時沒有工夫談文化的提高，只消把簡單的理論再三再四地告訴民衆就成了的意見，質言之，就是郭先生在「抗戰與文化」中發揮的理論。「無條件反射論」，不過順引原文，並不曾加過任何解釋，也似乎用不着加任何解釋，自然更沒有說是「木偶活動」。用郭先生的大名打個譬喻，胡風說：「沫若者，「無條件反射論」的作者也」。郭先生偶說：「沫若者，像泡沫也」。並且用

這解釋來非難別人不懂這名字的含義。道真是「說穿了，可以說完全是一幕小小的悲喜劇」，郭先生沒有看懂胡風的文章，或者裝作沒有看懂，於是打了一陣「風車」。

第三，退一步說，胡風真不懂得「無條件反射」這術語，又有什麼值得大驚小怪的呢？他並不是萬知博士，有所知，當然也有所不知，只要他沒以強不知以爲知，沒有以知驕人，街黨所知，且以爲人必不知，加以嘲笑，似乎毫無損於胡以之爲胡風。若干年前，周作人就說他沒有研究馮理斯就動筆寫「林語堂論」；現在郭先生又指出他不懂「無條件反射」，雖然有點冤枉。如果胡風真地埋頭於馮里斯或者幽佛樂夫，他將來的水準一定會提高，現在的文壇天下，也許會比較太平，但讀者的我們，却甯可早有一篇沒有深研究馮里斯的「林語堂論」和不懂「無條件反射」的「婆普及也要提高」；而胡風大概也決不會傻到要精通一切學問，備具一切專門學問中的「常識」了，才來寫批評。

第四，希望中國的批評家提高自我修養的水準，自然隨便什麼時候，隨便什麼場合都可提出，而且決不會有毛病。在一般的文化水準低落的中國，批評家也真不是雲裏金剛宋萬、糜着天杜遷，可以在一百單八個好漢中獨充長子。但是又豈止批評家，其他的什麼家，也同樣需要提高的。比如郭先生，誰都知道是二十多年的老作家了，但他寫的文章，有時也並不強過一個普通中學

生的作文。取例並不在遠，「無條件反射」的附記說：「這篇稿子寫好了後已經擱置了一年了。……煩引起不必要的論爭，耗費彼此有用的精力……覺得在目前發表是無妨事的了，因為胡風先生的主張和我並沒有兩樣……」既然彼此主張「並沒有兩樣」，不是早發表，遲發表都是一樣麼？何以早發表就會引起論爭，消耗精力；一定要「在目前發表」，才百事大吉呢？假如不是排字房里的朋友給這漏了多少詞句，這文章老實說，有些欠亨。似乎郭先生也該和胡風一道，提高一點水準。

一九四〇、一一、一。

附錄

關於「無條件反射」的更正

××先生

關於「無條件反射」的解釋，因為字中無書，自己鬧了一個很大的錯誤，真是應該向你們有

鮑佛樂夫的用語，我把它解釋反了，事實上是狗見食思食爲「無條件反射」，狗聞鐘思食方爲「條件反射」。因此「無條件反射解」一文中，有兩小段是應該加以修改的，今更正如次：

「據鮑佛樂夫的質地研究（主要是用狗），一切大腦活動在其本質上不外是反射作用，但可由人爲的條件而使之錯綜。例如狗見食物則思食的生理反應，聞鐘則不必思食，但如予食與狗而同時扣鐘，如此反復行之，則狗可至僅聞鐘聲即思食的生理反應。這見食思食便是「無條件反射」，言無人爲的條件制約而自然是食慾的反應也；而聞鐘思食則爲「條件反射」，言有人爲的條件制約而生食慾的反應也；普通所謂自發性或自動性其實均是「條件反射」，都是由於歷史的鍛鍊而形成的，而且鍛鍊還須長久的持續，如中輟過久，自發性可以消失，這也山鮑佛樂夫用實驗來證明了，但是條件反射有消失的可能性，例如狗經訓練可至聞鐘而思食了，但如屢次僅扣鐘而不予以食物，則狗所獲得的「條件反射」逐漸消除，竟反其聞鐘而不思食的故事」。

「又「戰爭的政治動員」者就是條件反射，因有此戰爭的條件而生此民衆動員的反應，但我們須得用種種的方法使它變爲經常的運動，便是說使這所獲得的「條件反射」不要喪失，歷久而變成「自發性」或「自動性」，與自然的「無條件反射」無以異」。

以上徵請在貴報上登出，以免貽誤。但我不用說且應該同時向讀者們告罪的。

郭沫若十月十日

「此時此地劇運」補義

爲了寫文章，才翻到一本戲劇刊物，「劇場藝術」第七期。意思是想偷點什麼材料或者找點什麼油頭，以便胡扯一番，動撥實在不純正的。既然如此，也就不必多翻，第一篇：「論此時此地的劇運」，及衍作。我就談談「此時此地」的劇運吧。

據作者說：

「八二三以來，中國的劇運，可以大致說已經完成了普遍化的第一階段了，緊接在這一階段之後，我們的任務是在如何才能使這普遍化的戲劇能夠作一步更大的前進了，普遍，同時更要深入，這是我們的課題。」

不知從什麼時候起，中國話劇就留下了「一個並不值得感謝的傳統。這，就是對於演出（導演）和演技的忽視……」

無原則的「鬧劇第一主義」阻礙了演出和演技的進步，演出和演技的無風狀態使中國戲

劇停留在一定的深度……

於是，他大聲疾呼：

強調演出和演技（以及其他舞台藝術）在戲劇藝術中的身分，在磨練的時期裏而建立起我們新的戲劇藝術的最合理的分工，讓無數的新的演出者和演員有一個試鍊他們才能磨鍊他們技術的機會，讓無數新的劇作者可以不必顧慮「生意」而能够有一個放胆地描破這時代的真實的機會，這不是此時此地應該做的事麼？

到戲夏初的文章的刊物是在上海印行的，上海，目前是一個很難說完全話的地方；我又不大看，也不容易獲得戲劇刊物，不知道作者或者別人對於這一問題是不是另有詳說的文章，單就這一篇文章說，雖說這文章裏的話是完全正確的，我總覺得也許在因為作者對於戲劇太內行的緣故吧，作者的意見似乎太注重戲劇的演出和演技方面（以及其他舞台藝術）。

我並不否認演出和演技，對戲劇是生命一樣的東西，演員或導演，如果在演出和演技方面顯不出才能來，就無異說他應該另尋別的行業；我也並不否認抗戰以來的許多救亡劇團，雖然已經收到不小的效果，却也因為對於演出和演技無暇講求，無法講求，或者根本忽視，而大大減低了戲劇在民衆中間所應該發生，可能發生的影響。我只是想說，作為全般的劇題，劇本的創作——

提高劇本的水準，至少也是同樣重要的。關於這一點，作者沒有正面地提出積極的主張，只是暗示，倘若注重演出和演技，打破「鬧劇第一主義」的傳統，也可以影響劇作者，「讓無經驗的劇作者不必顧慮生意，有一個放胆地自由地描破這個時代的機會」。

我們常常聽見說抗戰提高了中國的國際地位，加強了中國人民的民族意識，改變了人民的生括，使無數的本來貪生怕死而人民英勇地走上了抗日民族自衛的戰場……假如這些話是真的，抗戰也一定擴大了文化運動的領域，提高了一般的文化水準，加強了人民消化食糧的能力。人民不僅在戰爭中工作、戰鬥、流亡、遷徙、同時也在戰爭中獲得了接近、理解，乃至創造文化或藝術的機會。極偏僻的地方，現在也有了抗戰的歌聲，極頑固的老太婆也懂得鬼子、漢奸、中圍、日本……這些名詞的基本的涵義，連花鼓戲之類也不容易看見的地方，現在甚至於看厭了男學生女學生們合演的抗戰戲劇了。以前我們成天地喊：面向大眾，什麼什麼大眾化，可是大眾在哪兒呢？不知道！好容易找到一個兩個「大眾」，他們根本不感到有什麼文化藝術的需要，根本也沒有餘暇，因而也沒有自由。甚至於沒有刺激，使他們和文化藝術什麼的打交道。并且也根本不相信我們這些穿長衫的，穿學生服的，穿中山裝或西裝的所謂文化人藝術家以及別的什麼人物。至於僻遠地方的大眾，更是沒有路費到上海北平以及別的通都大邑找尋文化藝術！今天，情形可完全

不同了，日本強盜的鐵蹄踏到了祖國的大地，焚燬了工廠，作坊，洗劫了村莊，田野，奴役或殺死了兄弟父老，奸淫了妻女姊妹，廣大的人民離開了工廠和土地，失去了家鄉，失去了祖先的墳墓和自己辛勤的成果，每個人都必需選擇戰或降，生或死的道路。而必需執干戈以衛社稷，犧牲自己以求民族生存的又首先就是他們。他們的眼界擴大了，自己和民族或國家第一次似地發生了密切的關係，無以新奇的問題眩惑着他們的眼睛和腦子，同時也有了許多機會聽見我們這些演說的唱歌的畫畫的演戲的……許許多多所謂文化人或什麼家之流。他們站在我們面前，我們站在他們面前，他們向我們毫不客氣地無言地吆喝：「拿東西來！」我們現在已經不是應該不應該大眾化的問題，而是把什麼東西給大眾的問題。

抗戰不但使一向居住在文化國土以外的人民改變了，同時也使文化國土的國民的腦筋不得不改變，從前以為是對的，到現在看來，偏偏不對；從前以為不對的，現在或首反而對了；以前或者還不失為好人的，現在却當了漢奸敵探；朋友變成了仇敵，仇敵變成了恩人。人事變了，倫理道德的準繩也變了，人和人之間的關係也變了。尤其是拿筆桿兒的人，尤其是藝術家，文藝作者——小說家，詩人，劇作者……開拓了無邊的視野，豐富了生活經驗，眼前堆積着無盡藏的題材，到處是可歌可泣的故事，只要能寫得十分之一，百分之一，千萬分之一，馬上就是一個了。

不起的作家。假如以前坐在亭子間，前樓，拿起筆，曾為不曉得寫什麼好而着急，那麼，現在應該為寫不完，不知該怎麼寫而發愁了；從前為避免身邊瑣事，只好向不可知的國士探險；現在就是身邊瑣事，也無不與抗戰有關，無不與民族的存亡有關，極樸樸的東西，現在都神奇得了不得了。生在這樣一個偉大時代的作者是何等的幸運！先拿戲劇說，我們的劇作者，能够說現在應該仍舊停滯在「賽金花」，「武則天」階段，應該走「出奇」的路，用「鬧劇」來拉「生意」麼？而且縱然這樣作，作得通麼？

因此我想，此時此地，不但舞台工作者要像夏衍所說，「強調演出和演技」，打破「鬧劇第一主義」的傳統，使戲劇的影響普遍而且深入；而劇作者尤其應該放棄「出奇的路」，放棄「生意眼」，放棄「鬧劇第一主義」的捷徑；不但導演和演員應該受「雜劇」的磨鍊，把「平淡而真實」的劇本也表演得有聲有色，使劇作者「有描破時代真實的機會」；劇作者更應該大膽地寫出平淡而真實的劇本，使導演和演員有受「磨鍊」的機會。也只有劇作者和導演演員都有這種覺悟，才能談到「戲劇藝術的合理分工」，戲劇運動才能得到合理的發展。

抗戰以來，打鬼子劇風行一世，現在形成了官傳劇的公式。那些劇本，有一個共同的缺點，就是看不見人，即活生生有血有肉真實的人。人在戲劇里演着非常不重要的角色，不過是準備

這了劇本，在抗戰時期，起過的一種工具，自己並沒有變壞，思考，乃至并不活在這世界上。鬼子來，一個人起初并不覺悟，經過一番政治工作，於是英勇地打鬼子了，光榮地勝利了。人類社會似乎就很少這樣的事，也很少這樣的人。並且真這樣，抗戰這回事也就並不艱苦，更無所謂偉大的了。可是我們的戲劇卻透露了那些粗劣的東西去接近了大眾的。起初也未嘗不使他們興奮一時，到了三番四次地重複以及抓不住他們的真正痛處，就漸漸倦厭起來，簡單的打鬼子以及打鬼子的勝利，已經不能滿足他們了。他們要求着更真實的，更富有着人間味的，多樣性的，錯綜複雜的作品，不是說藝術家是靈魂的建築師麼？我們的劇作家應該不但在劇本里宣傳抗戰擁護抗戰，而且要把握住抗戰中的真實的人們的生活，思考，感覺，情緒，建築起抗戰期間的各色人等的偉大靈魂來，用夏衍的話說：「普遍，而且深入」，這就是「課題」！

末了，我要說，一個劇本的好壞，決不決定於它的鬧或靜，平淡或出奇，乃至打不打鬼子之類，而在於真不真實。鬧也好，靜也好，平淡也好，出奇也好，打鬼子不打鬼子都好，只要是真實的。今日中國，本來並不像西北秋後的原野，只是一個單一土黃色，當然有鬧的出奇的一面。前方或後方都有許多熱烈緊張，曲折離奇的新的羅曼斯。不過無論是這或那，都只有和時代的脈膊同起落的作者，才把握得住。在文化水準不斷提高的過程中，在中國人民不斷地覺醒中，在

整個中國不斷地進步中，我們的劇作者，當然隨着一同前進；而且他們的努力也更推動時代的前進的哩！我期待着我們的劇運的昌隆。

一九三八、十二、八、金華。

回信

在「記一個叫做托爾斯山的青年」一文里，涉及到另一個青年。現在那青年在衡陽某報副刊上發表了一篇「汲耕齋先生」，除對於我在前文涉及他的話，並沒有任何具體答復外，文中頗提到一些不相干的人和事，尤以關於宋雲彬的為最多。瑣事不必談，他說宋雲彬捧孔子捧章太炎，是教青年「學古」，「鑽牛角尖」，曾被魯迅罵過，「要不得」，輯「魯迅語錄」，又似有侵害版權之嫌等等，我覺得這些都是認識問題，應該說幾句話。那麼，就在這里給他一個回信吧。

宋雲彬寫的關於孔子的文章，我記得最清楚的有兩篇，一是「中學生」上的「我愛孔子」，另一是「野草」上的「言志」。我讀過「我愛孔子」之後，對作者講：不該在「中學生」發表，因為青年不容易讀得懂。他同意，而且有一陣子會痛感到對青年講話之難，表示以後少在「中學生」上寫文章。余所惡有一篇「談諷刺畫家」，他說某種社會不容許諷刺，容許諷刺的社會却又

無須乎諷刺。這是見道之言，可以幫助我們看識許多不容易懂的文章。宋雲彬是懂得這道理然而又不能不說話的，所以他的文章，常常是用心平氣和不動聲色，輕描淡寫有時甚至與世無涉等外衣裏着，里面却是火是刺。他的談陶潛，談汪有典以及最近發表的「雜談」，如果過細讀了，決不會遺說他勸人「學古」或「鑽牛角尖」。「我愛孔子」也正一樣，他對那些尊孔的人說：你們尊什麼孔呢？孔子本人實在和你們太不像了。與其繁文縟節，假門假事地在形式上尊孔，倒不如腳踏實地地學學孔子的好處。作爲理論分析，自然不算全部正確，作爲尊孔的反響，更是不見得充分。但他寫的是雜文，是避重就輕的側面文章，是對尊孔者流的回戈一擊；而且在尊孔聲中，就我所知，似乎還只有他的文章。這正是他在思想上領導我們的地方，我們反因此而對他不滿，未免太辜負他了。至於「冒志」，比「我愛孔子」的含義更爲明顯。不是有些學校常常鬧些這樣那樣的問題麼？他告訴學校當局們說，要沒有任何問題，非常容易，只消兩個字：博大。孔門那些學生，不會鬧來鬧去，就因爲孔子能容納懷着各種各樣志向的人。不信，請看「冒志」——要說「捧孔」自然也可以說，然而他捧得不對的麼？寫文章不容易，看文章也不容易，看了之後用點腦筋，替作者想想，把四週看看，應該多有所獲，人也從這中間得到進步。如果鹵莽滅裂，粗心浮氣，三行兩行不對勁，就大發青年皮氣——應該說是少爺皮氣，總不見得是值得怎樣讚美的事。

章太炎是一代宗師，早年還是個優秀的革命理論家和實行家，他的學問思想發生過很大影響。不幸的是，他處的時代，已經滄桑六陸，中國躍出了中國各方面的舞臺，我們需要學習的東西太廣太多，社會進步也太快，青年學子，因之很少局限於所謂國故里面，而章太炎也就沒有以前的同樣學者們那樣普遍地被人歡迎乃至熟悉。他的復古思想是有革命性的，在滿清而要求復古，其實是回復漢唐的雄風，決非復古。他自有真的一面：以爲古的總好。所以寫起文章來，還利用字義能悉其不古，而專門博的文字學知識，精巧又助長他的這一錯誤，於是他得到的就是對青年的隔絕。青年讀不懂他的文章，對他不理解，以致把他的光芒的一面都埋沒了。晚年有些行爲的確不值得佩服，所以魯迅說他是白璧微瑕。但是瑕瑜不能互掩，章太炎也還有不失爲章太炎者在，也還有值得青年了解與學習者在。正因爲他的文章難懂，懂得他的人少，因而說盡了他的贊，人的談話也是可貴的；正因爲他有瑕有瑜，能夠把他的學問思想整理，指出什麼是瑕，什麼是瑜，對於青年是有益的。宋雲彬是很少具有這種能力與興趣的一個，他的關於章氏的文章，正應該用感激的心情去讀，而不應該隨便加以抹煞。那位青年說章太炎「不足爲青年的楷模」，一部分道理是有的。但天下並沒有一個專爲青年楷模而生的人，也沒有一個無論什麼都可以爲青年楷模的人，更不是一個人如果不能完全作青年楷模，便無論什麼都毫無價值。問題在於那個人是

好處多，還是壞處多；是好處重要，還是壞處重要。能够分出人家的好處和壞處，能够把人家的好處作爲楷模，把人家的壞處作爲鑑戒；能够尊敬有大而多的好處的人，不因爲他有小而少的好處而原宥，身是知善惡明是非聰明處而勤勞；能够有大而多的壞處的人，不因爲他有小而少的好處而原宥，身是知善惡明是非聰明正直的青年。這樣的青年，無論在什麼地方，無論從什麼人都能得到自己的楷模，不必向某一個人身上去求全責備，比如章炎太學他的「以革命家現身」，不學他的「消極」；學他的「罵袁世凱」，不學他的「不敢過問政治」（引號內均「致耕寫先生」中的話），他也未嘗不部分地「是爲青年的楷模」。其次宋雲彬談章太炎，并不一定是說章氏是青年楷模，也沒有教青年都學他。正像他也談陶潛，談汪有典談周作人乃至談秦始皇，并非就是教人學陶潛，汪有典，乃至秦始皇。如果只有習學楷模之能談，而完全的青年楷模文不易得，就只好不談。那青年似乎很崇拜魯迅，假定魯迅是「青年的楷模」吧，但魯迅只有一個，天下人寫起文章來，要談到人，就都只能談魯迅，文章的範圍未免太狹窄，題材也未免太枯窘了吧！

就此就談到宋雲彬和魯迅的交往吧。宋雲彬寫過一篇「魯迅先生往哪里躲」是事實，魯迅也在一篇文章里面談到，也是事實，但魯迅並沒有覺得宋雲彬有「要不得的模樣」。魯迅也提到過我，而且都是說我不行的，可是沒有說我「要不得」，我也沒有因此面「要不得」。魯迅的雜文

里提到的人物，多些些反派，因此而誤會宋雲彬也是反派，這是讀者的粗心；敵對態度與友誼態度，原文是分得很清楚的。宋雲彬最受非難的是輯了一冊「魯迅語錄」。他自己用心地讀了一回書，用心地加了一番選擇，又費力抄寫了一回，覺得還有點小用處，一時又有地方可出版，於是就出版了。以爲這還是自己的著作，以爲這本小書對魯迅有怎樣的功勞，以爲對於讀者有莫大幫助，這類的意思宋雲彬自己恐怕從來不會有過。他所選擇的話未必都好；有些好話，未必都選上了，這就說明僅有他的見解，這本書里面有他自己的東西灌注其間。不是硬抄，不是東拚西湊的所謂選集，也不是任何一本原作者的著作。這樣一本書，我真不懂有什麼應該非難的。而且這樣的書不是有幾種麼？何以沒有人談到別的，獨談到這一本書呢？從非難者以魯迅版稅的保護人的姿態出現，而說得振振有詞的理由看來，似乎是因爲這本書的銷路還不壞。但銷路不壞，豈不正證明這本書是有用的麼？要選得好才銷路好，選得不好，就銷路也不好，豈不又證明與魯迅的原作沒有多大關係，尤其是與魯迅的著作版稅沒有什麼妨礙麼？縱然是別有用心的假裝吧，只要肯裝作關心魯迅的版稅，也未嘗不好；不過我担心這樣的先生們別的東西也許都是精選的，只是一雙眼睛，不免有些市儈氣。我疑心正因爲他們自己無論做什麼都先問賺不賺錢，所以才對別人的事，也首先看是賺不賺錢的。爽與坦野馬跑得遠一點吧，「魯迅全集」是依年代編的，對於研究

魯迅的全部思想，尤其是對於研究他的思想的發展過程的人，極其有用，但對於研究局部問題的人，却未免太浩瀚了。我是對於語文問題有點興趣的，魯迅對於這一問題的見解特多而且精闢，因此不免時常要翻他的書，但每次都要翻動許多那樣厚厚的本子，實在感到苦惱。我深恨沒有一本專輯這種文章的書，有時甚至想自己來編。無奈一則自己能力不夠，二則生性太懶，三則不免想到一些人的市儈眼，所以至今沒有動手。其實分門別類的全集或幾種單行本，說不定正是有些讀者所盼望的。不但此也，就是好的選集也未嘗不需要。如果真有像何澹那樣卓越的選家，把魯迅全部作品精選一次，就是魯迅自己也未見得不贊成。何澹的「雜感選集」，不是不但未被魯迅認為侵害版權，反而增進了彼此的友誼的麼，而那版稅或編輯費却是何澹獨得了的。但作這樣的勝業，要有充分的能力，嚴肅的態度，現在還要加上不怕長濟市儈眼的人非難的太無畏精神。何澹正是好的人選，不幸，他已不在人間了。老話說：「道大似不肖」，宋雲彬因此而受人誤解；反過來說，不肖也可以似道大，真所謂人禽之界，只在幾希，差之毫厘，謬以千里的。希望我的話不會成爲一些翻印家的護符。

三點要說的已經說完，似乎不必拖什麼尾巴，那麼，這封回信就結束了。

一九四二，二、一〇，桂林

魯迅——思想革命與民族革命的唱導者

魯迅先生說：「我總覺得我周圍有長城在圍繞，這長城的構成材料是舊有的古磚和添補的新磚。兩種東西混爲一氣，造成了城壁，將人們包圍」（長城）。這幾句話，本是寫一九二四年以後某一時期的現象的，所以爲借來說明近百年來的中國的運命，也再恰當沒有。那古磚是中國的封建勢力，新磚是國際帝國主義的侵略，兩種勢力聯結一氣，形成一座無形的長城，把中國人民包圍得密不通風。如果那社會科學家們的說法，就是：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會。也正如魯迅先生在文章裏常常提到的：「中國人一向是被同族或異族屠戮，奴隸，刑辱，壓迫下來的，非人類所能忍受的楚痛，都身受過。每一考察，教人覺得不像是有人間」（《癩後雜談之餘》）。「中國人向來就沒有爭到過人的價格，至多不過是奴隸，到現在還如此；然而下奴隸的時候却教見不鮮」（《燈下漫筆》）。

原來封建制度建在農民剝削這一基石上，是最不把人當人的東西，他反映在政治上的君臣

觀念看來：所謂「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所謂「君要臣死，臣不敢不死」；所謂「對者，發令者也」；民者，出粟米麻絲以事其上者也；民不出粟米麻絲以事其上則誅——可見民，一向只有兩條路：獻出辛勞的成果——「粟米麻絲」，或者被「誅」。然而獻出了粟米麻絲，果真就天下太平，百事大吉了麼？并不！還要隨時準備鞭撻子給那些聖君賢相派來的青天大老爺打屁股。隨時接受地主紳士老爺們的凌辱，還要準備給盜賊像鼠巢，張獸患之流來殺戮，不然就給本族的或異族的有道明君或無道昏君像水災、乾隆之流來殺戮！天才們給中國人民取了一個雅號：「犛民」，就是說，人民的生命像螞蟻一樣的不值錢；生命尚且不值錢，別的什麼自然更談不到。如果是鳥，應該有翅子，嘴或爪子；如果是獸，應該有角，爪子或牙齒；然而不是，他們是人！說是人，豈不是也該有人的羽翼和爪牙麼，像思想，如慧，慾望之類；有大槪也有的罷，然而聖君賢相們用火，牢獄，鞭笞和仁義道德之類來剪掉了！於是他們變成鳥中的鶻，獸中的牛羊——多麼長的日子喲，我們人民生活和死亡在這黑暗的世界裏！

滿清末葉，國際帝國主義的鐵蹄踏到中國來了，中國人民在舊的壓迫之上，添加一重新的壓迫。那些帝國主義者根本把殖民地半殖民地的人民都當作應該征服，虐殺的野蠻人看待，所謂有色人種，除了日本帝國主義，就是人以外的一種特殊的名詞。殖民地半殖民地比之於帝國主義國

家，真也有些落後或甚至野蠻的地方罷，然而落後或野蠻就不是人，就應該征服，虐殺的觀念，却是他們「文明人」所獨有的東西。尤其是日本帝國主義，原先也和我們一樣是東方落後民族，一樣也是有色人種，一旦強了起來，便像奴才做了主人。比原來是主人的更殘酷更刻毒地壓迫別的奴隸。又因為它處於東方，是中國的緊鄰，所謂近水樓台，侵略中國，比其他的帝國主義更為方便；侵略的方法也就更無微不至。這帝國主義者們，不但自己常常聯合一氣，向中國進攻（最大的表現是八國聯軍），並且和中國的封建勢力勾結，裏應外合的殘害中國人民。民國以來，有很長的一個時期，中國始終不能逃出個環內戰的圈子，就是國際帝國主義，尤其是日本帝國主義玩的巧妙戲法。因此，帝國主義才是貫串着中國的一切束縛的總束縛，它的地位駕凌于封建勢力之上，又把封建勢力改編在它自己的陣營裏頭了。

五四運動，有人比之於歐洲的文藝復興，文藝復興的根本思想，被稱為人的覺醒，那就是說五四運動也就是中國社會的人的覺醒。其實豈只五四運動，百年來的各種改革運動，無不帶有人人的覺醒的氣分，而且這人的覺醒的內容，比文藝復興更為豐富！不但是民權的覺醒，同時也是民族的覺醒。文藝復興期的歐洲社會，只受到封建制度的束縛，所要推翻的只能是封建勢力；至於中國呢，到了人的覺醒的時候，國際帝國主義的無情侵略已經加到中國頭上，中國不僅需要中國

人民從封建傳統的束縛之下解放出來，同時也需要從帝國主義鐵蹄之下解放出來。人的覺醒不僅是民族的，同時也是民族的。魯迅先生的思想正是這一需要的代表。

有一回我竟在鏡片上忽然會見我久違的中國人了，一個綁在中間，許多站在左右，一樣是強壯的體格，而顯出麻木的神情。據解說，則綁着的是替俄國做了軍事上的偵探，正要被日軍砍下頭顱來示衆，而圍着的便是來賞鑑這示衆的盛舉的人們。

……我便覺得醫學並非一件緊要事，凡是愚弱的國民，即使體格如何健康全，如何強壯，也只能做毫無意義的示衆的材料和看客，病死多少是不必以為不幸的。——吶喊自序

許多人所怕的是中國人這名目要消滅，我所怕的是中國人要從世界人中擠出。——隨感

錄二五

人類向各民族所要的是「人」——自然也是人之子——我們所有的單是人之子，是兒媳婦與兒媳之夫，不能獻出於人類之前。——同上四十四

世界雖然不小，但彷彿的人種是終尋不出位置的。——同上五十四
大同世界怕一時未必到來，即使到來，像中國現在似的民族，也一定在大同的門外。——

這就是說，我們需要的是人，是自己變成的人，這人是新的人，精神和身軀一樣強壯的人，在世界上有強固的位置，可以和世界上的任何種族的人并駕齊驅，一同走向大同社會的人。怎樣使這樣的人實現呢？首先，自然是政治改革。但中國並不是沒有改革運動，並不是沒有反抗封建勢力與國際帝國主義的運動；兩兩相反，差不多百年以來，層出不窮的爆發過各種各樣的改革運動，比如洪楊革命，義和團運動，戊戌變法，辛亥革命，以及其他部分的：上到下的改革等等，也有許多次的改革，還得到了不少的成功。不過以前的改革者們，把問題看得太簡單，太表面，太局部，政治家以為只要一道皇帝的聖旨，革命家以為只要打倒一個皇帝，實業家以為只要開幾個工廠，教育家以為只要廢科學，興學校，軍事家以為只要有槍砲戰艦，老百姓以為只要趕走或殺掉幾個洋教士……都忘記了如果人民的羈絆不從封建文化的束縛之下解放出來，人民不獲得人的知識，人的思想，無論什麼改革，無論那改革得到怎樣的勝利，也將是表面的，形式的，換湯不換藥的。於是操縱舊的文化思想，建立新的文化思想，就成爲一個重要的課題。「這歷史沒有年代，歪歪斜斜的每葉上都寫着『仁壽道德』幾個字……才從字縫里看出字來，滿本都寫着兩個字：『喪人』」（狂人日記）。「中國的文化，都是奉侍主子的文化，是用很多的人的痛苦換來的」（老調子已經唱完）。這就是魯迅先生的對舊文化思想的估價。

看看報章上的論調，「反改革」的空氣濃厚，「頂子，滿車的「匪化」，「老例」，「國粹」等等，都想來推在這路上，將所有的人家完全活埋下去。……有些人們——甚至於這「是背的」的論調，簡直和戊戌政變時候的「改革」中者的論調一樣一樣。你想，二十七年了，還是這樣，豈不可怕。大約國民如此，決不會有好的政府的，好的政府，或者反而容易倒。也不會有好議員的，現在常有人罵議員，說他們「收賄，無特操，趨炎附勢，自私自利，但大多數的國民，豈非正是如此的麼？這類的議員，其實確是國民代表。

我想現在的辦法，首先還得用那幾年以前新舊軍士已經說過的「思想革命」。還是這一句話，雖然未免可悲，但我以為除此沒有別的法。

然而思想革命不能離開政治活動而獨立，封建文化又隨同封建勢力一起被帝國主義收編了。『軍略談香港』里所說的「金制軍」(港督，英國人)和什麼「太史」，「爵紳」(都是中國人)結成一氣提倡國粹的事，「記香港恭祝聖誕」里所說的可笑可恥的事，我們該沒有忘記。魯迅先生說：

有些外人很希望中國永是一個大古董，以他們的賞鑑……
 中國廢止讀經了，教會學校不是還請留聲機先生，教學生讀國書麼？民間廢除拜了！

猶太學校不是偏請遺老做先生，要學生儘頭拜孔子麼？外國人辦給中國人看的報紙不是最反對五四以來的小改革麼？而外國總主裁治下的小報，不都朝倒培崇拜遺學保存國學的。（忽然想到）

這樣看來，思想改命不但和政治運動分不開，而且先天地和民族革命分不開。

魯迅先生的最早的作品中，有一篇「斯巴達之血」，寫「西歷紀元前四百八十年，波斯王澤耳士大舉侵略斯巴達，王怒河尼他蘇市民三百，同盟軍數千，拖這泉源，自由開進至。斯巴達將士殊死戰，全軍覆沒」的史實。文中對「非勝即死的國法，奮戰死，不坐退的武士精神，尤其是羞為坐退者之妻的少婦，推舉備至。逝世前幾個月，在答某派信中強調現存中國人偉大的道德，指出在抗日民族革命戰爭爆發的前夜，還採用「高」的「理論，漂亮的詞藻，欺騙人民，鼓吹樂觀的到來，簡直遠成現在中國人偉大的道德。」

在魯迅先生的著作裏，有許多是談異族統治中國的黑暗的，像「隔膜」，「實小墮大全記」，「痛後雜談」，「病後雜談之餘」等等，各方面固然在希望人們「告辭往而知來者」，舉一隅而以三隅反，而其種限制，便使他不得不選擇了比較容易下筆的題材，所以隱隱的過去的，也應該當着說話的當時的材料看的。其他如「談香港」，「再談香港」之類，就直捷暴露帝國主義的壓迫，「藤野先生」里所記的日本學生對中國學生的皮視，又顯露着弱小民族的悲哀，「程」

「抄靶子」等等，則充滿着對於洋大人或「高等華人」之流在中國橫衝直撞，「勿與哇哇哇」的憤懣。關於中華民族的積弱的情形，他曾經沉痛地說過：

香港雖只是一島，却活畫着中國許多地方現有和將來的小照：中央幾位洋主子，手下是若干歐陽頌德的「高等華人」和一夥作偃的奴氣同胞，此外即是歐歐吃苦的「土人」。能耐的死在洋場上，耐不住的逃入深山中，苗僑是我們的前輩。——再談香港

上海最有權勢的是一幫外國人，接近他們的是一圈中國人的商人和所謂讀書人，圈外面是許多中國的苦人，就是下等奴才。——老調子已唱完

這樣，民族革命的需要是到爲明白的，無奈長期地被封建文化束縛得痲痺，磨滅了的中国大，偏有許多對外妥協的份子，於是，他對他們說了很多憤懣，激策的話：

記得宋人的一部雜記裏，有市井的諧謔，將金人和宋人的事物來比較。比如問：金人有箭，宋人有什麼？則答道：有鎖子甲。又問：金人有四太子，宋有何人？則答道：有岳少保。臨末問：金人有狼牙棒（打人腦裂的武器），宋有什麼？却答道：有天靈蓋。補白——中國人對於異族，歷來只有兩樣稱呼，一樣是禽獸，一樣是聖上。——隨感錄四八

愛國之士又說：中國人是愛和平的……或者這話應該修正：中國人對外國人是愛和平

的。——補白

不能革新的人種也不能保古的……土地給了別人，則國寶雖多，實在也無處陳列。——

忽然想到

尤其是九一八以後，對於日本帝國主義和一切恐日病者，他寄與了最大的憎恨與憤怒，寫了許多嚴肅的以及嬉笑怒罵的文章，像「友邦驚詫論」，「非所計也」，「九一八」，「漫興」，「安內和攘外」，「有名無實的反駁」，「不求甚解」，「論赴難和逃難」，「學生王玉佛」，「真假堂吉訶德」……都是。而「答徐懋庸」，「論目前我們的文學運動」，以及提倡「民族革命戰爭的伏衆文學」，更證明他一貫地爲民族革命戰爭的到來而努力着。自然，如果說眞方，竇假藥，混淆民族革命的對象，反而有意或無意地爲日本帝國主義服務的所謂「民族主義文學」，魯迅先生則斷然地處於反對的立場。對「國門之戰」，「黃人之血」，「大上海的毀滅」等作品的批判工作，是屬於這樣的意味的。

或者有人說，人的覺醒本是資產階級的東西，歐洲的資產階級就是由於人的覺醒，才從封建束縛解放出來的。現在說魯迅先生根本思想就是人的覺醒，是不是說魯迅先生的思想就是資產階級的思想？不錯，人的覺醒是資產階級的，但是指新起的革命的資產階級，并不是指沒落的腐爛

的資產階級。中國人的覺醒，像前而曾經說過的一樣，不僅是階級的，同時是民族的。歐洲資產階級到了資本主義繁榮的時候，本身就變成了原來的資產階級的對立物，不但拋棄了人的覺醒，反而成爲束縛人的發展的怪物，所以雖然由它而有了人的覺醒，確不能由它完成人的實現。人的實現還需等到更高級的社會。人的覺醒如其中途褪色，變爲利己的貪慾的個人主義，就恰恰是到高級社會的準備。中國的各種的改革，連思想革命在內，都承繼着五四的任務，不過超過那一時代所能達到的點而已。說中國的人的覺醒完全等於歐洲文藝復興時的人的覺醒，是不對的；說魯迅先生的思想完全等於文藝復興時代的歐洲思想家們的思想或者完全是資產階級的思想，是不對的。魯迅先生繼承了過去的思想家，豐富那思想的內容而且超過了他們所能理解所能達到的。

或者又有人說，前面說過，中國的人的覺醒不但是民族的，同時是民權的，魯迅先生的思想裏頭的人，不僅是民族的人，同時也是社會的人，現在單獨地強調民族的人道方面，是不是有意地忽視了另外的一面呢？我以爲並沒有忽視。說人的意義有兩方面，並不是說這方面是一回事，另一方面是另外一回事，兩回事各不相干；剛剛相反，兩方面的意義，只是一回事，不過爲了說話方便，可以當作這一意義或那一意義而已。中國是半封建半殖民地社會是周知的，中國人民不但需要民權平等，而且更需要民族的獨立，是周知的。中國歷來的改革運動，無不包含着民族

與民族解放的深遠意義，或者說，民族的解放是這兩種意義，無不可分地統一，歸結於各種改革運動之一，不遠因為時機，環境，對象的不同，有的運動這意義特別顯著；另一運動則顯著的另另一意義，除了程度的差別，實質上，並沒有不同。因此，當我們說某一運動是民族運動的時候，實質就包含得有民族的意義在內。說民權運動的時候，也含有民族的意義在內。對魯迅先生的思想，在這些場合還是如此。既然要解中國的封建勢力，和帝國主義的侵略，帝國主義的力量又超遠封建勢力，要解其中一切束縛的總束縛，反映中國人民的要求的魯迅先生的思想，民族性特別濃厚，提到這一面，就代表了另一面，是非常自然的事。抗戰的勝利，絕不單只得到民族解放，也必然會得到社會的解放。我們知道抗戰能使中國進步；同時也應該知道，中國必需進步，才能得到抗戰的勝利。中國如果進步，將決不限於新式部隊新式武器的建立或配備，一定會改善人民生活，解除人民思想上的束縛。社會解放，社會人的實現，就依存於這種進步之中。而且這不是將來的事，現在已正在逐步地前進，例如文化運動的範圍的擴大和深入，人民目擊身受日寇的蹂躪而常提到帝國主義的憎恨等等，都是，雖然距離需要的程度還遠。那麼，強調魯迅先生的思想中的民族的人這一點，由於抗戰給我們的啓示，或者倒是極中肯的。

或者更有人說，既然中國一切改革，都離不開人的覺醒這一根本思想，既然中國的人

先天的含有民權與民權兩相意義，豈不是魯迅以前的改革運動者們和魯迅同時的五四運動的參加者們，以及五四以後的文化工作者們的思想中，也都有人的覺醒這一要素。他們的人的覺醒也都有和魯迅相一致的地方，那麼魯迅究竟比他們多了什麼，有什麼特異之處，使得現代的青年，每一個進步的中國人民，瘋狂地，盲目似地，崇拜偶像一樣地崇拜他呢？不錯，魯迅先生的思想，并不比差不多一個世紀以來的改革思想的綜合更多，他不培養思想家，也不是什麼思想界的怪傑之類，和每一時期的最進步的改革思想有什麼本質的差異。然而魯迅先生以前的改革思想中的人的覺醒的要素，有的只是不自覺的潛伏着的多少萌芽，有的又只閃着一鱗片爪的光輝；只有在魯迅先生的思想中「人」，才顯著，自覺，貫串組成而為有機的整體，無論某一時期某一種類的改革思想，我們幾乎都可以從魯迅先生的思想裏找出若干的影子，而魯迅先生的思想，比任何人的都更豐富，更完全。而且別的改革者的思想，往往局限於一定的時空，一定的境界，時過境遷，顏色，改變，乃至於消失，所以終不能有澈底的人的覺醒；只有魯迅先生正像他推崇別人的時候所說：「作時世之先驅，與童冠而俱邁」（河南盧氏曹先生發澤碑文），自始至終，為「人」而鬥爭，戰鬥。這只要看看康有為，章炳麟，林紓，嚴復們的晚年不都有些可資諷刺的地方麼？胡適，陳西滢，不是都消沉了麼？汪兆銘，周作人等輩不甚至背叛民族，親顏事仇去了麼？魯迅先

生却戰鬥了一生，不會向任何惡勢力低頭。還有魯迅先生不但是思想家，同時是藝術家。他用的蘊藉的筆表現了中國人民的生活的黑暗，用具體的形像證明他自己的思想是正確的。證明思想革命，民族革命的必需。這一點，在近代中國許多有改革思想的人們中間，只好讓魯迅先生獨步的。由此可以知道魯迅先生在中國文化思想史，民族革命史上牢固的地位，決不是偶然的，也沒有人有目的地把他作偶像。

以上是魯迅先生的思想的一點粗略的敘述。現在談談和他的思想一起，烈火一樣地燃燒了現代中國的青年們的心的魯迅精神——戰鬥精神。

魯迅先生一生的歷史就是戰鬥的歷史。他和一切壓迫中國人民的惡勢力戰，和一切壓迫者的整間的正人君子鬥戰，和一切有利於壓迫者的道德或教訓，如貞操觀念，復古思想之類戰，和人民在黑暗生活中被養成的自私，自大，卑怯，苟安，中庸，微溫……等劣根性戰，乃至和一切假裝前進或假裝井不前進的份子戰。五四時代，他反對舊文化舊道德最激烈也最徹底，五卅，三一八後，反對上海英捕槍殺市民，反對段政府槍殺學生；九一八以後，反對日本帝國主義，反對李頓調查團，反對恐日媚日的中國人們。至於在文壇上和各種各樣的不正確的理論鬥爭乃至和支持不正確的理論的文藝派別或個人鬥爭，和文壇上的無正義感，無氣節，無行或無文的落水狗，媚

熊貓，吸血的蚊子，掛鈴鐺的山羊，喪家的乏狗，骨子裏的暴君，酷吏，偵探，小人們鬥爭，更是周知的。他說：世界如果還有真與活下去的人，就先該敢說，敢笑，敢哭，敢怒，敢罵，敢打，敢於直面慘淡的人生，敢於正視淋漓的鮮血，在這可詛咒的地方，羣迷了可詛咒的時代。他自已就是這樣一個人。

他告訴我們：「我們目前當務之急，一要生存，二要溫飽，三要發展，苟有阻礙這前途者無論古是今，是人鬼，是三墳五典，百宋千元，天球河圖，金人玉佛，割傳丸散，秘製膏丹，全都踏倒它」（忽然想到）。他告訴我們：「我們能夠大叫，是費篤便黃鶯般叫，是鷓鴣便鷓鴣般叫」（隨感錄四十），「能做事的做事，能發聲的發聲，有一分熱發一分光，就會發火一級，也可在黑暗裏發一點光，不必等候炬火」（同上四一）。這就是關於戰鬥的解釋。

然而戰鬥並不是一件輕而易舉，悠閒自在的事，伴隨戰鬥而來的是刀鎗刑錢，鞭笞繩縛，饑寒困苦，譏笑怒罵。古人說：「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到這種程度，說不定還會被父兄的訓誨，妻子的規諫，師友的導誘，輿論的指議所動搖。古往今來，固然有不少的戰士；而退縮，投降，悔過的戰士却很多。正如「這個與那個」所說：「中國一向就少有失敗的英雄，少有劫性的反抗，少有敢單身鏖戰的武人，少有敢拚死叛徒的刺客，見勝利則紛紛聚集，見

取此則粉飾太平。因此，戰鬥固然可貴，緩注的戰鬥則尤其可貴，「世間有一種……」
……就是犧牲。感戴家臣劉後，天津的書皮……給大撥一筆行李，他就要兩元，對他說書皮……
他就要兩元，對他說道將近，他說要兩元，對他說不要了，他說也仍然要兩元。書皮而後不是
書法的，而郭景性却大可以佩服（娜拉走後怎樣），「無論說什麼——飯，男性，國，民族，人
……」……和……，執着如怨鬼，二六時中，沒有已時者有窮」（雜感）。這就是葛特爾的釋

「……」……不是三言兩語可以包舉得了的。他的創作，使他成爲中國新文學的
……也是至今還沒有人在這達到的最精粹的作品；他的反對舊禮教，舊文化尤其是舊文學，是
……國民婦女頌，張胡文學，提倡白話文，大眾語，新文字，各種文章，比如「我的節烈觀」，「
……」……「娜拉走後怎樣」，「我們現在怎樣做父親」，「無聲的中國」，「門外交
……」以及無法羅列的許多篇章和斷片，仍舊是從新文化運動起，一直到抗戰的今天爲止的歷史當
……最正確最保證的寶典。假如我們能够具體地理解魯迅先生在從五四時代起的二十年中的每一個戰
……鬥的原因，習慣，對象，以及交談的實況，那寶典的價值就愈高，說不定可以替二十一年來的
……文化鬥爭史看。可惜的是發行了和魯迅先生對立的見解的許多美文，不是已經消滅，欲焚，就是

人逼問，以致非常不容易搜集，於是到了後來就只剩下了一面的文章了，無可對比，當時的抗戰之作就都好像無的放矢，獨個人在向空中發瘋（「題未定革命」）而已。

總之，魯迅先生在他的全生涯中，自始至終，聲嘶力竭，所唱導的就是思想革命與民族革命。所痛心疾首，深惡痛絕的就是思想革命與民族革命的阻礙者，反對者。在中國，人的實現，必須經過民族革命戰爭的階段。無論這階段有多麼長，多麼艱苦，却是無法避免的。只有民族革命戰爭才能挽救中華民族的危亡，只有民族革命戰爭才能促進中國的政治，中個的國民經濟，中國人民的生活，思想等等的改換。一句話，只有民族革命戰爭才能使舊中國變為新中國，舊生活變為新生活。現在英勇的抗戰持續了三年多，中國人民已經過開了人的實現，從非人走到人的第一步，而且他們還要走完這艱苦的全程，這是中國歷史上不曾有過的壯舉，也是積弱的中華民族的一個無比的轉機。它已經給予每一個不願做亡國奴的中國人以最大的興奮與歡悅，而作為思想家的魯迅先生為抗戰所盡的任務是無可否認的。然而正像他自己所說：「精神界之偉人」非魯迅人莫之屬乎，就落政刺，終以「天亡」（摩羅詩力說），剛剛在這偉大的民族革命戰爭爆發的前夜，這戰爭的先驅者自己却賁志以沒，無法目觀了。

但是魯迅先生雖然死了，他的遺教決沒有因之而減少。魯迅先生遺教之由來於抗戰的興起

，那些不朽的著作，更顯得光芒萬丈，照澈了天空，照澈了世界。「血債必須同物償還。拖欠得愈久，就要付更大的利息」（無花的薔薇之二）。中國人民正接受他的遺教，向日本帝國主義連本帶利的索回血債；而且還要繼續他的戰鬥精神，鞏固的精神，把抗戰堅持到底，完成他所指示的思想革命與民族革命的任務。

末了，附帶地說，由魯迅先生的思想所照澈的黑暗的一面，像多少年前就說胡展堂先生斥罵「政娼」而現在正倒行逆施喪心病狂的漢奸汪兆銘等輩，正像魯迅先生曾經說過的，假如中國全亡，這班醜類雖然積有金資，滅亡較遲，他們的子孫，「要住最不適於居住的不毛之地，要做最深的饑渴的礦工，要操最下賤的生涯……」（無花的薔薇之二）。抗戰能够持續，中國決不會亡，不待多說。現在是從陶希聖的文章看來，那班醜類，不必等待他們的子孫，他們自己已經在精神上的不毛之地操着最下賤的生涯了。驅策着他們的日本帝國主義是決不會把他們當作人樣看待。另外還有一種魯迅精神的叛徒，雖然不像漢奸們一樣的罪大惡極，發展下去，金却也大可危懼，就是在這國難期間，首先打自己的算盤，利用政治上或其他的什麼地位，難財，在暗中給抗戰以打擊的人們。魯迅先生說：「我覺得有許多民國國民而覺得有許多民國國民很像住在德法等國的猶太人，他們的意中別有一個國度」

6 應用在今天，對不起，只能說指的就是此輩。如果他們不能在抗戰中自己拯拔，就一定會在抗戰中沉落下去。抗戰雖是中國的人的實現，但對於自絕於人，心中別有國度的非中國人乃至非人，却絕對無法顧全。

魯迅先生實在太廣大了，幾乎沒有什麼會逃過他的眼與手，口與心。海洋一樣，汪洋浩瀚，無際無邊；不但風雨晦明，各有異景，就是觀海者的智力與所處的方位，也無不影響欣賞的收穫。「以蠡測海」，自知詭陋，而終於寫出者，不過在他逝世四周年祭的今天，略表追念之意云

一九四〇、一〇、八、完於桂林

早醒記

著者 紺弩

出版及
發行者

桂林府後街二十號
遠方書店

定價國幣陸元

版權所有·不准翻印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十一月三十日初版

82
277747

277747